

北京典雅天地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Beijing Elegant World Cultural Transmission Co., Ltd.



公开转让说明书

推荐主办券商



二零一三年六月

挂牌公司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下列风险及重大事项：

一、公司处于初创期的风险

由于公司处于初创期，存在规模小、人员不足、出品剧目数量有限、经营过于依赖外部资源、运营管理能力不足、财务管理经验欠缺等问题。近两年来公司将经营重点集中于一至两部舞台剧的创作和演出中，暂未出品其他剧目，故收入来源较为单一。

公司所属文化产业的特殊性使得成本核算有别于传统行业。公司以前年度成本核算工作有所欠缺，成本项目的归集和结转不够明晰。虽然公司已投入力量对此进行规范，但由于经验不足，仍存在一定风险。

二、公司自有创作团队创作力枯竭风险

公司现处于初创期，公司在文艺演出作品创作方面主要采取自有创作团队与外聘知名编剧创作相结合的方式，以确保所出品的文艺演出作品质量及市场影响力，从而树立公司市场品牌。而在文艺演出作品创作过程中，公司自有创作团队主要参与作品题材选取、作品梗概搭建等环节。由于公司自有创作团队尚未独立创作出完整的文艺演出作品，故存在自有创作团队创作力枯竭及作品市场影响力有限的风险。

三、技术先进性丧失风险

目前，文艺创作与表演行业内多数企业通常重视以节目的数量扩张市场份额，鲜有企业能将节目与先进科技相融合以提高节目的观赏质量。公司现有6项关于舞台设计系统管理软件的知识产权，可以在一定程度上提高文艺演出节目的舞台搭建速度、灯光与音响的效果。若公司未来在舞台系统管理软件方面的研发与推广投入力量不足，则将对公司文艺演出节目的质量产生影响。

四、公司快速扩张与现金流匹配的风险

由于公司所在文化产业的特殊性，在项目初期需要投入较大资金用于舞台剧的创作、制作；此外，公司为了扩大出品剧目的影响力，提高市场占有率，公司也需要投入大量资金开拓新的市场。目前，公司仅依靠自有资金来保证日常的运营，若日后公司现金流不能满足业务扩展的需要，将会限制公司的快速发展。

五、公司治理风险

股份公司成立前，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不完善，内部控制存在欠缺。股份公司

成立后，公司逐步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制定了适应企业现阶段发展的内部控制体系。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短，各项管理制度的执行需要经过一个完整经营周期的实践检验，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体系也需要在生产经营过程中逐渐完善。随着公司的快速发展，经营规模不断扩大，业务范围不断扩展，人员不断增加，对公司治理将会提出更高的要求。因此，公司未来经营中存在因内部管理不适应发展需要，而影响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的风险。

六、政府补助的非持续性对公司未来利润影响的风险

公司报告期内共收到政府补助47.2万元，其中2011年、2012年度政府补助对净利润的贡献率分别达到了77.5%和2.42%。尽管近两年来政府补助对净利润的影响明显下降，但由于各项补助均具有偶发性，若日后公司无法获得持续的政府支持，将对当期净利润构成影响。

七、公司业务所在地较为集中风险

公司现阶段的主要业务集中在北京地区。该地区的经济形势、产业政策直接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虽然公司具有经营模式、品牌等竞争优势，但不排除公司会受到北京地区经济波动或产业政策调整等各种因素改变的冲击，而使本公司经营受到影响。

八、控股股东不当控制风险

控股股东李典持有公司500万股的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96.15%，且李典担任公司董事长兼任公司总经理。因此，李典在公司决策、监督、日常经营管理上均可施予重大影响。公司存在实际控制人利用控股股东和主要决策者的地位对重大事项施加影响，从而使得公司决策存在偏离中小股东最佳利益目标的风险。

九、行业政策风险

文艺创作与表演行业具有一定意识形态特殊属性，受到国家相关部门严格监管。我国现行法律法规规定，从事现场文艺表演活动需由相关文化主管单位审核通过，并颁发相应的经营许可证。

公司制作的影视宣传片属于影视作品的衍生品。根据《广播电视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228号），国家对电视片制作、进口、发行等环节实行许可制度：国家广播电影电视总局负责全国的电视片管理工作，省级广播电视行政部门负责本行政区域内的电视片管理工作；设立电视片制作单位，必须经国家广播电影电视总局批准并取得《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许可证》，由国家广播电影电视总

局指定的机构按照规定的程序进行。根据《电影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342号）和《电影企业经营资格准入暂行规定》（国家广播电影电视总局、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令第43号），国家同样对电影的制作、发行、放映、进出口经营资格等做出了相应的规定。

国家在资格准入、内容审查、行政许可等方面的监管政策对公司影视制作业务策划、制作、发行等各个环节的开展构成重要影响。

目 录

释 义.....	1
第一节 基本情况.....	4
一、公司概况	4
二、股票挂牌情况	4
三、公司股东情况	5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9
五、最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11
六、本次挂牌的有关机构情况	12
第二节 公司业务.....	14
一、公司主营业务	14
二、公司主营业务相关情况	16
三、公司主要无形资产情况	24
四、特许经营权与业务许可情况	26
五、公司知识产权情况	26
六、公司获得资质与荣誉情况	28
七、公司经营模式情况	28
八、公司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29
九、公司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	39
第三节 公司治理.....	46
一、最近两年内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46
二、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46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48
四、公司的独立性	48
五、同业竞争情况及其承诺	49
六、公司权益是否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损害的说明	50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有关情况说明	51

八、近两年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及其原因	53
第四节 公司财务.....	54
一、公司最近两年财务会计报表的审计意见	54
二、最近两年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54
三、公司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	65
四、公司最近两年的主要财务指标	72
五、公司最近两年的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分析	73
六、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76
七、公司最近两年主要资产情况	84
八、重大债务情况	94
九、公司股东权益情况	96
十、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往来、关联方交易	97
十一、需提醒投资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 项.....	99
十二、申请挂牌公司报告期内进行资产评估的情况	99
十三、股利分配政策和最近两年分配及实施情况	100
十四、特有风险提示	100
十五、经营目标和计划	102
第五节 有关声明.....	104
第六节 附件.....	109

释 义

在本说明书中，除非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以下含义：

公司、股份公司、典雅天地	指	北京典雅天地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指	北京典雅天地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典雅科技	指	北京典雅天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股东会	指	北京典雅天地文化传播有限公司股东会
股东大会	指	北京典雅天地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北京典雅天地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北京典雅天地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公司章程	指	北京典雅天地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份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公司法	指	2005年10月27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八次会议修订，2006年1月1日生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推荐业务规定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主办券商推荐业务规定（试行）》
业务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
工作指引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主办券商尽职调查工作指引（试行）》
推荐报告	指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推荐北京典雅天地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的推荐报告》
挂牌	指	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进行股份公开转让的行为
尽职调查报告	指	《北京典雅天地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公

		开转让尽职调查报告》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推荐主办券商、浙商证券	指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兴华会计师事务所	指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君嘉律师事务所	指	北京君嘉律师事务所
文艺演出	指	演出单位或个人在特定的时间、特定的环境下所举办的文艺表演活动
场制合一	指	制作方拥有剧场，制定演出计划，将剧场运作与戏剧制作紧密结合的经营模式
制播分离	指	在影视作品的生产、流通与播出的过程中，生产制作与播出分别由不同的单位负责的管理制度
出品	指	拥有舞台剧所有权的投资方投资制作剧目的行为
舞台设计	指	即舞台美术（简称舞美），是舞台演出的主要组成部分，包括布景、灯光、化妆、服装、效果、道具等综合设计
文化艺术业	指	依托高科技和现代传播、流通渠道，以生产和提供具有文化内涵的商品和服务为特征，以文化市场为导向，以文化生产和服务的经营性企业为主体，通过大规模投入和产出，提供文化产品和文化服务
院线	指	同一机构或者组织所按照不同的权利方式拥有多家剧院，并对这些剧院实行统一管理的体系
法人单位	指	包括企业法人、事业单位法人、机关法人、社会团体法人和其他法人
3D 图形引擎	指	将现实中的物质抽象为多边形或者各种曲线等表现形式，在计算机中进行相关计算并输出最终图像的算法实现的集合

媒介	指	信息源和信息接受者之间的中介，可以是人也可以是机构也可以为传递信息的物体，现代媒介主要有平面媒、网络媒、广播、电视等
V2CMS	指	基于 J2EE 平台，使用 Java 语言开发的 CMS 系统软件

第一节 基本情况

一、公司概况

公司名称：北京典雅天地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典

有限公司设立日期：2009年2月2月

股份公司设立日期：2012年9月18日

注册资本：520万元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后永康胡同17号566A室

邮政编码：100007

信息披露负责人：张文静

所属行业：公司属于传播与文化产业中文化艺术业下的文艺创作与表演行业。根据我国《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国家标准（GB/T 4754-2011），文艺创作与表演行业应属于R87文化艺术业；根据证监会颁布的2012年修订版《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文艺创作与表演行业属于R87文化艺术业。

主要业务：公司为从事文艺演出、设计创意、影视制作、场景动漫的企业，其主营业务为舞台剧创作、表演，演出活动服务、设计创意，影视制作等。

组织机构代码：68513323-5

二、股票挂牌情况

（一）股票代码、股票简称、股票种类、每股面值、股票总量、挂牌日期

股票代码：430235

股票简称：典雅天地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1.00 元

股票总量：520 万股

挂牌日期：2013 年【】月【】日

（二）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二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

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推荐业务规则》第 2.8 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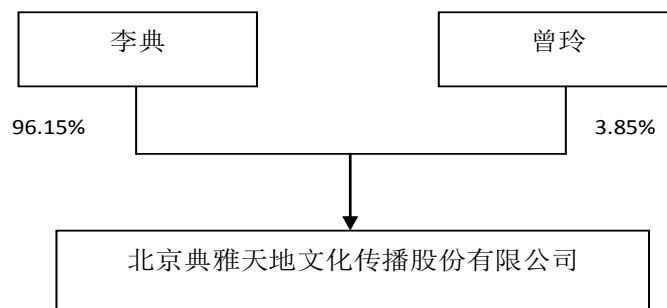
《公司章程》第二十六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 1 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该条规定同《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二条的规定。

截至公司股票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之日，股份公司成立未满一年，因此公司发起人的股份不具备公开转让的条件。

除上述情况，公司全体股东所持股份无质押或冻结等转让受限情况。

三、公司股东情况

(一) 公司股权结构图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以上股份股东的情况

股东姓名或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	股东性质	股份质押情况
李典	500.00	96.15	自然人	无
曾玲	20.00	3.85	自然人	无

（三）股东之间关联关系

公司现有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及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发生变化情况

李典现持有 500 万股公司股份，持股比例为 96.15%，系公司第一大股东和控股股东。李典能够通过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影响公司的经营管理决策及管理人士的选任，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李典，男，1987 年 5 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中国传媒大学文化发展研究院文化产业项目策划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北京典雅天地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的创始人，历任公司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总经理、董事长，现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最近两年内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五）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1、有限公司成立

北京典雅天地文化传播有限公司系由自然人李典个人出资设立，注册资本为 10 万元人民币，出资方式全部为货币资金。

2009 年 2 月 1 日，北京捷勤丰汇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汇验朝字(2009) 0137 号《验资报告》，经审验确认，截至 2009 年 2 月 1 日，有限公司已收到股东李典以货币形式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壹拾万元整。

2009 年 2 月 2 日，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朝阳分局为有限公司核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110105011609693，法定代表人为李典，住所为北京市朝阳区朝阳路十里堡综合楼 1-8 号 212 室，注册资本 10 万元，均为货币出资。有限公司的经营范围为“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不含演出）；乐器技术培训；舞蹈技术培训；礼仪服务；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会议及展览服务；从事文化经纪业务；销售工艺品、文具用品、体育用品”。

有限公司成立时的出资情况如下：

股东	出资方式	出资额（万元）	比例（%）
李典	货币	10.00	100.00
合计	—	10.00	100.00

2、有限公司第一次增资

2009年9月18日，有限公司股东作出决定，将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增至300万元。

2009年9月17日，北京润鹏翼能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为有限公司出具京润（验）字【2009】第211205号《验资报告》，经审验确认，新增的290万元由李典以货币形式缴纳，截至2009年9月17日，李典的出资已全部到位。

2009年9月18日，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朝阳分局核准了上述变更事项并为有限公司换发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完成后，有限公司的出资情况如下：

股东	出资方式	出资额（万元）	比例（%）
李典	货币	300.00	100.00
合计	—	300.00	100.00

3、有限公司第二次增资

2012年7月26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并通过决议，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增加有限公司注册资本至520万元，其中李典增加实缴货币200万元，曾玲增加实缴货币20万元。

2012年7月27日，北京市润鹏翼能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京润（验）字【2012】-214352号《验资报告》，经审验确认，新增的注册资本由李典和曾玲以货币形式缴纳，截至2012年7月27日，两股东的出资已全部到位。

本次增资完成后，有限公司的出资情况如下：

股东	出资方式	出资额（万元）	比例（%）
李典	货币	500.00	96.15
曾玲	货币	20.00	3.85
合计	—	520.00	100.00

2012年7月30日，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东城分局核准了上述变更事项并为有限公司换发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4、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2012年8月2日，有限公司召开临时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将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确定审计基准日为2012年7月31日；现有股东李典与曾玲作为发起人股东，持股比例不变；发起人以其在有限公司拥有的权益所对应的公司净资产按原股权比例投入股份公司。

2012年8月26日，兴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2012）京会兴审字第04014348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验证有限公司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为527.95万元（审计基准日：2012年7月31日）。

2012年8月27日，北京国融兴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国融兴华评报字【2012】第232号《评估报告》，确认有限公司经评估的净资产价值为534.63万元（评估基准日：2012年7月31日）。

2012年8月28日，有限公司召开临时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审议通过《关于按公司净资产折合股份设立股份有限公司议案》，将有限公司审计基准日的账面净资产（527.95万元）折为520万股，公司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20万元。

2012年9月13日，兴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京会兴验字第04010196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2012年9月13日，公司已收到注册资本520万元，净资产大于股本部分计入股份公司资本公积。

2012年9月13日，公司召开职工代表大会，会议选举朱熙来为职工代表监事。

2012年9月13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并通过决议：共同制定并通过《北京典雅天地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章程》；选举李典、毕啸男、谢伦灿、纪国世、毛奔为董事，组成董事会；选举刘培、钱琪然为股东代表监事，与职工代表监事朱熙来共同组成监事会；同意以净资产折股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股份公司承继有限公司的全部资产、负债和业务；通过《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2012年9月13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第一次董事会并通过决议：选举李典为董事长，并聘任李典为总经理；制定并通过《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

2012年9月13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第一次监事会并通过决议：选举刘培为监事会主席，任期三年。

2012年9月18日，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上述变更事项并为公司换发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110105011609693）。

股份公司设立时，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	出资方式	持股数量（万股）	比例（%）
李典	净资产折股	500.00	96.15
曾玲	净资产折股	20.00	3.85
合计	—	520.00	100.00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一）董事基本情况

李典，董事长，详见上文“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东情况”之“（四）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以及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发生变化情况”。2012年9月13日，由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为公司董事，同日，由公司董事会选举为董事长，任期三年，自2012年9月13日至2015年9月12日。

毕啸男，董事，男，1987年9月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中国传媒大学文化产业项目策划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中国传媒大学中外电视艺术比较专业博士研究生在读。2010年9月至2011年6月，任《中国娱乐产业》杂志记者；2011年6月至2012年7月，任香港卫视《创意华人》栏目主持人兼执行主编。2012年9月加入有限公司，现为公司董事，任期三年，自2012年9月13日至2015年9月12日。

毛奔，董事，男，1983年10月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中国人民银行研究生部国际金融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2009年7月至2011年8月就职于中国工商银行总行城市金融研究所；2011年9月至2013年12月，就职于昆吾九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从事私募股权投资工作；2013年1月至今，就职于信业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任董事会办公室高级副总裁。现为公司董事，任期三年，自2012年9月13日至2015年9月12日。

纪国世，董事，男，1978年8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上海交通大学EMBA在读。2000年12月-2001年12月，任ChinaByte.com 副主编；2001年12月至2003年1月，任SOHU.com 媒体策略经理；2003年1月至2004年5月，任TOM.com 高级市场经理；2004年5月至2005年7月，任《中国企业家》杂志

编辑；2005年7月-2006年8月，任A8音乐集团市场总监；2006年8月至今，就职于新鲜互动（北京）广告有限公司，为董事长兼CEO。现为公司董事，任期三年，自2012年9月13日至2015年9月12日。

谢伦灿，董事，男，1971年9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学历，中国传媒大学文化发展研究院副院长，教授，博士后。现为公司董事，任期三年，自2012年9月13日至2015年9月12日。

（二）监事基本情况

刘培，监事会主席，女，1987年5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中国传媒大学文化产业项目策划专业，研究生学历。2010年9月至2011年6月，任中国文化产业学术网编辑；2011年6月至2011年11月，任北京金山网络游戏UI策划；2011年11月至2012年9月，任北京嘉乐世纪科技有限公司文化产业研究员；2012年9月加入有限公司，任文化产业项目策划负责人。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任期三年，自2012年9月13日至2015年9月12日。

朱熙来，职工代表监事，男，1988年3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华中师范大学体育学院运动训练专业，本科学历。2011年9月加入有限公司，任人事专员。现任公司监事，任期三年，自2012年9月13日至2015年9月12日。

钱琪然，监事，女，1986年7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中国传媒大学动画学院数字媒体艺术专业，本科学历。2009年8月至今，在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北京财经电子音像出版社任职编辑。现任公司监事，任期三年，自2012年9月13日至2015年9月12日。

（三）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李典，董事长兼总经理，详见上文“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东情况”之“（四）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以及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发生变化情况”。2012年9月13日，由公司董事会聘任为总经理。

刘剑，副总经理、创意总监兼研发部主管，男，1988年7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中国传媒大学数字媒体艺术专业，研究生学历。2009年9月至2010年1月历任北京竟然相遇文化传播有限公司文案、宣传、执行制作；2010年9月至2011年7月历任北京木马星座文化传播有限公司执行制作、制作人；2011年10月至2012年4月任北京麦肯光明广告有限公司文案策划；2012年4月

加入有限公司。2012年9月14日，由公司董事会聘任为副总经理。

张文静，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1986年12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武汉音乐学院，本科学历。2010年9月至2011年2月，在北京双桥兄弟文化传播有限公司就职，担任总经理助理；2011年4月加入有限公司，历任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人力资源总监。2012年9月14日，由公司董事会聘任为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五、最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项目	2012.12.31	2011.12.31
资产总计（万元）	731.13	440.29
负债总计（万元）	115.27	106.40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615.86	333.89
每股净资产（元）	1.18	1.11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18	1.11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15.77	24.17
流动比率（倍）	7.71	1.83
速动比率（倍）	4.67	1.02
项目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474.46	134.97
净利润（万元）	61.96	43.74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61.96	43.7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60.46	9.84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60.46	9.84
毛利率（%）	39.92	60.35
净资产收益率（%）	10.06	13.10

项目	2012.12.31	2011.12.3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资产收益率（%）	9.82	2.95
基本每股收益（元）	0.12	0.15
稀释每股收益（元）	0.12	0.15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6.72	2.53
存货周转率（次）	2.00	0.5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0.26	0.00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股）	0.14	0.00

六、本次挂牌的有关机构情况

（一）主办券商

名称：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吴承根

住所：杭州市杭大路1号黄龙世纪广场A座6/7层

邮政编码：310007

电话：0571-87902535

传真：0571-87903109

项目负责人：初德雷

项目小组成员：初德雷、董然、林延峰、杨纯

（二）律师事务所

名称：北京君嘉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郑英华

住所：北京市丰台区马家堡东路101号院7号楼3单元603室

邮政编码：100068

电话：010-57703230

传真：010-59472289

经办律师：郑英华、黄亮、胡礼新

（三）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陈胜华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裕民路 18 号北环中心 22 层
邮政编码：100029
电话：010-82253611
传真：010-82250611
经办注册会计师：王道仁、刘鹏云

（四）资产评估机构

名称：北京国融兴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赵向阳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裕民路 18 号北环中心 703 室
邮政编码：100029
电话：010-51667811
传真：010-82253743
经办资产评估师：李金旺、韩甫仁

（五）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名称：中国证券中央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住所：深圳市深南中路 1093 号中信大厦 18 楼
邮政编码：518031
电话：0755-25938000
传真：0755-25988122

第二节 公司业务

一、公司主营业务

(一) 主营业务情况

1、公司主营业务

公司所属行业为文艺创作与表演行业。公司为从事文艺演出、设计创意、影视宣传片制作、场景设计的企业。其主营业务分为三类，一为文艺演出业务，即舞台剧创作、演出业务；二为影视宣传片制作业务；三为演出服务业务。其中，文艺演出业务为公司的核心业务。

公司现阶段文艺演出业务主要为话剧、音乐剧的创作与演出。公司通过题材选取与剧本创作、创作与演出团队组建、剧目排演等环节推出满足演出市场需求的剧目。在题材选取与剧本创作环节中，公司采取自有团队创作与外聘编剧创作相结合的方式。在创作与演出团队组建、剧目排演等环节，公司现采取两种执行方式，一种为与该行业内知名导演实行外包方式合作，由导演具体执行创作团队与演出团队组建、剧目排演等业务环节；另一种为公司直接进行创作与演出团队组建，与导演排演剧目相结合。在经营中，公司除个别剧目为提高市场影响力将采取与知名导演以外包方式合作外，通常采取直接参与组建创作及演出团队，聘请导演排演剧目相结合的执行方式。同时，公司现已将一系列舞台信息系统管理控制软件应用于舞台剧制作，如该系列软件在公司出品的《白纸坊太狮》中的应用，有效地提高了该剧目的制作效率及现场表现力。

公司影视宣传片制作业务主要是以电影电视的制作手法将所宣传的内容由文字、平面表现转换为视听立体的表现。公司影视宣传片制作业务主要的客户为政府部门及企事业单位。业务范围主要包括为政府部门、企事业单位进行品牌推广、宣传片的创意策划、宣传片拍摄、后期制作及各类影视后期特效制作等。

公司演出服务业务主要是为客户设计专业的策划方案，同时提供活动执行、媒体联络等服务。业务范围涉及品牌促销、产品推广、舞台搭建、开业庆典、专题论坛和研讨会、文化艺术展览等诸多策划领域。

公司 2012 年、2011 年营业收入分别为 4,744,561.40 元、1,349,726.00 元，其中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4,742,791.45、1,345,245.00 元；营业成本分别为 2,850,300.57

元、535,179.27 元，主营业务成本分别为 2,848,800.57 元、533,179.27 元；毛利率分别为 39.92%、60.35%。

公司 2011-2012 年主营业务收入及毛利率情况表

项目	2012 年	2011 年
营业收入（元）	4,744,561.40	1,349,726.00
主营业务收入（元）	4,742,791.45	1,345,245.00
主营业务收入占比（%）	99.96	99.67
营业成本（元）	2,850,300.57	535,179.27
主营业务成本（元）	2,848,800.57	533,179.27
主营业务成本占比（%）	99.95	99.63
毛利（元）	1,894,260.83	814,546.73
毛利率（%）	39.92	60.35

（二）公司主要产品及服务

公司主要产品及服务为舞台剧、影视宣传片、演出服务等。舞台剧具体包括音乐、话剧、歌舞、戏剧、戏曲、芭蕾等各类型演出。公司现阶段创作的舞台剧主要为在剧场演出的话剧、音乐剧；影视宣传片主要为政府部门、企业制作影视宣传片；演出服务包括演出活动的创意策划方案、策划执行，为大型文艺演出活动作策划组织工作等。

公司在产品及服务开发方面坚持以科技与演出艺术相融合，充分发挥现代科技的动力引擎作用，顺应文艺创作与表演行业的发展趋势。

1、舞台剧

舞台剧，可以定义为呈现于舞台的戏剧艺术。舞台剧按内容可以分为喜剧、悲剧和正剧；按表现形式可以分为歌剧、舞剧、话剧、哑剧、诗剧、木偶剧等。公司舞台剧主要是在经过充分的市场调研后，由剧目创作团队联合剧目制作团队共同出品。公司现已独立出品了话剧《夜·不寐》、音乐剧《豌豆女仆》、话剧《白纸坊太狮》等多部满足演出市场需求的剧目。

2、影视宣传片

影视宣传片制作是利用影像、声音、动画等影视制作手段，在音乐的节奏中使观众可以了解更多资讯。公司的影视宣传片制作产品分为政府、企事业单位的宣传片制作，主要用于宣传政府形象及展示企事业单位的历史、文化、愿景等方面的风采。公司现已创作并制作完成《汶川县文学艺术界联合会映秀东村主题创意园宣传片》、《UC 公司宣传片》、《涿州市商务局招商引资宣传片》等多部影视宣传片作品。

3、演出服务

公司演出服务业务专注于为市场提供大型公共活动的策划方案并运作实施。公司拥有专业的策划团队、高效的执行团队和有影响力的专家顾问团队，凭借对产业前沿、演出资源、媒介公关等信息的广泛了解和深度整合，为客户提出专业的策划方案，同时提供活动执行、媒体联络等优质服务。公司已策划并举办了第三届亚洲沙滩运动会纪念邮票首发式和答谢酒会等活动。

未来公司将继续以舞台剧创作为主，并更加注重原创作品的创作；同时，公司将兼顾发展文艺演出活动的策划及影视宣传片制作业务的发展，形成多元化业务发展模式，以降低市场非系统性风险，使公司能持续稳步发展。

二、公司主营业务相关情况

（一）主要产品及服务

公司主营产品分为三类，一为舞台剧创作、演出；二为影视宣传片；三为演出服务。其中，舞台剧创作、演出为公司的核心产品。具体介绍参见本节“一、公司主营业务”之“（二）公司主要产品及服务”。

（二）主要产品与服务所使用的主要技术

舞台效果是戏剧演出的重要组成部分，它对烘托作品气氛、深化作品主题、调动观众情绪起着不可替代的作用。它受舞台场景、舞台音效、舞台灯光多方面技术因素影响。

公司针对舞台效果研发的系列舞台管理系统控制软件初步实现了对传统舞台效果的优化改良。目前该系列软件已应用于公司出品的《白纸坊太狮》剧目中，从效果上看，舞台软件丰富了舞台效果的多样性，增加了舞台音效和灯光的可控性，提高了舞台搭建的效率，该剧上演后获得社会各界的一致好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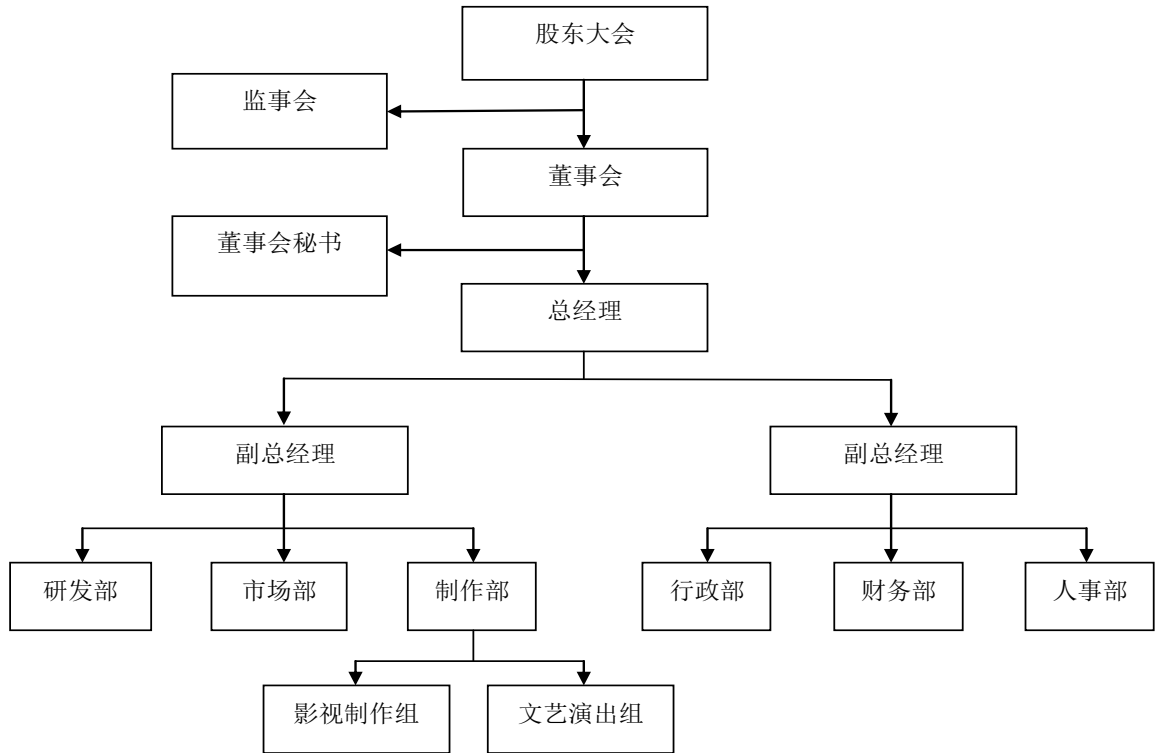
公司在文艺创作与表演行业中较早的将科技元素应用在舞台剧中，已成为科技型文艺传播企业中的先行军。在行业内企业通常以演出数量来提升公司市场影响力

的当下，公司现拥有的 6 项舞台管理系统控制软件具有一定的先进性，短期内具有一定的不可替代性。

软件名称	软件应用效果
典雅 3D 图形引擎软件 V1.0	可独立完成舞台、灯光设计以及后期渲染，从而保证演出的质量，使演出的灯光舞美效果达到最佳。
典雅科技信息管理及内容发布系统 V1.0	加快了舞台搭建的速度，减少演出的成本。
触摸式动漫制作辅助工具软件 V1.0	有助于公司在前期舞台布置阶段，进行动画背景的制作，从而降低了整体舞台成本，提高演出效果。
典雅天地多格式视频播放软件 V1.0	鉴于目前格式混乱（无统一格式）及播出平台不统一，该软件可完成舞台全格式软件的播放及合格转换，进行现场调节，提高舞台表现力。
典雅天地特效音乐、播放软件 V1.0	跟调音台结合，完成现场音效编辑、播放，在线性编辑前提下，该软件可在现场对源文件进行软件上的线性编辑，配合硬件调控达到现场
多媒体数字视频编辑操作软件 V1.0	舞台 led 屏的控制软件，本软件可以完成更复杂的 LED 效果编辑，结合最新的舞台投影技术，可以将所有视觉冲击元素整合统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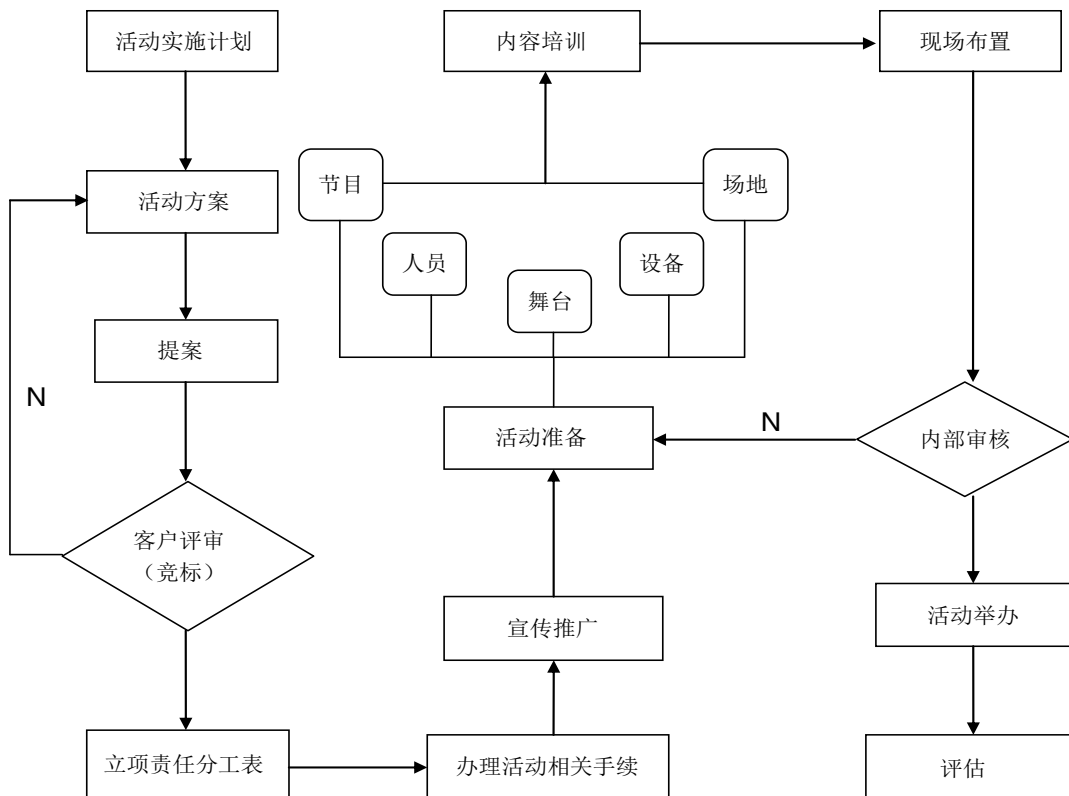
(三) 公司内部组织结构及业务流程

1、公司内部组织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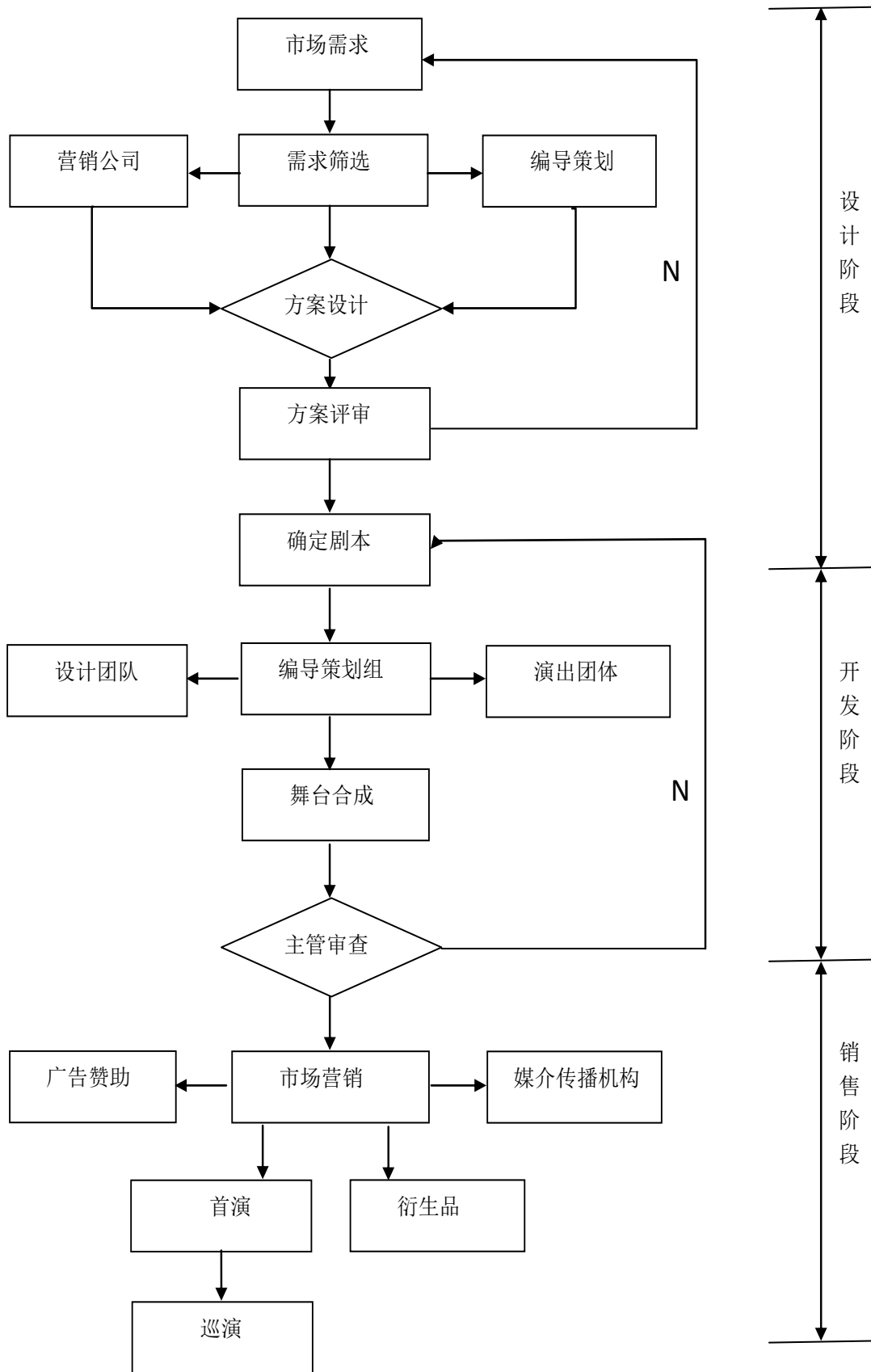


2、公司业务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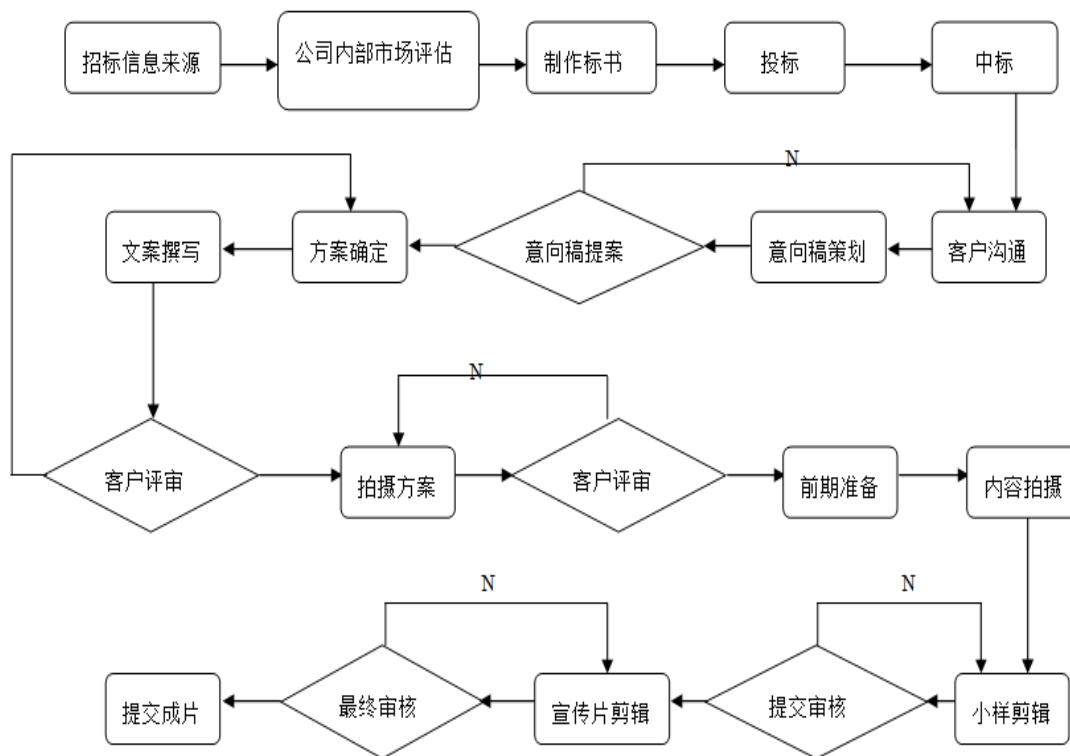
(1) 演出服务业务流程图：



(2) 文艺演出业务流程图：



(3) 影视宣传片业务流程图：



(四) 公司人员结构以及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1、员工情况

公司现有员工共计17人，构成情况如下：

(1) 岗位结构

岗位	人数	比例
研发人员	3	17.65%
市场人员	3	17.65%
制作人员	5	29.41%
管理及其他人员	6	35.29%
合计	17	100%

研发人员 3 人，市场人员 3 人，制作人员 5 人，管理及其他人员 6 人。

(2) 学历结构

硕士学历 9 人，本科学历 5 人，专科学历 3 人，结构如下图所示：

学历	人数	比例
硕士	9	52.94%
本科	5	29.41%
大专	3	17.65%
合计	17	100%

(3) 年龄结构

公司现有员工中，除 1 人年龄在 40 岁以上，其余 16 人年龄均在 30 岁以下。

2、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1) 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

李典，董事长兼总经理，详见上文“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东情况”之“（四）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以及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发生变化情况”。

刘剑，副总经理、创意总监兼研发部主管，详见上文“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三）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席甲，研发部副主管，男，1984 年 2 月出生，中国籍，毕业于中国矿业大学，矿物加工专业，本科学历。2010 年 6 月至 2011 年 10 月，任北京开心互娱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网络工程师；2011 年 10 月至 2012 年 9 月，任北京盛世源达投资管理公司网络工程师；2012 年 9 月加入有限公司，任研发部副主管。

(2) 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近年来，为了提高公司的产品与服务水平，并加快公司发展，公司在人才与研发方面加大投入，引进了软件研发与操作相关方面的专业人才。

公司现有 3 名核心技术人员中，除李典外的其他 2 名核心技术人员均为公司于 2012 年引进。

(3) 核心技术人员持股情况

姓名	现任职务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股份转让限制情况
李典	董事长、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500.00	96.15	公司成立一年内不得转让
刘剑	副总经理、创意总监兼研发部主管、核心技术人员	-	-	-

姓名	现任职务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股份转让限制情况
席甲	研发中心副主管、 核心技术人员	-	-	-

（五）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及服务收入情况

名称	2012 年		2011 年度	
	业务收入（元）	占比（%）	业务收入（元）	占比（%）
文艺演出	3,796,189.52	85.45	1,035,000.00	76.68
演出服务	0.00	0.00	276,492.00	20.49
影视宣传片制作	946,601.93	14.50	33,753.00	2.50
其他	1,769.95	0.06	4,481.00	0.33
合计	4,744,561.40	100.00	1,349,726.00	100.00

（六）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供应商及客户情况

1、最近两年前五大销售客户情况

2012 年、2011 年公司向前五名客户销售总额分别为 4,544,708.72 元、1,311,492.00 元，公司最近两年向前五名客户销售金额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95.79%、97.17%。公司最近两年营业收入持续较大增长，主要原因为自 2011 年以来，公司明确以文艺演出为主营业务，并于 2011 年与 2012 年分别推出《夜·不寐》与《白纸坊太狮》两部市场反映良好的剧目。两部剧目的收入在当年主营业务收入中占比较大。公司不存在对于单一客户的依赖。

2011 年至 2012 年公司前五名客户基本情况

2012 年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元）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北京市文化局	3,793,009.70	79.94
汶川县映秀镇政府	251,650.48	5.30
优视科技有限公司	235,000.00	4.95
涿州商务局	165,048.54	3.48
中国传媒大学	100,000.00	2.11
合计	4,544,708.72	95.79

2011 年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元）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北京凯上影视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1,035,000.00	76.68
国防科技工业局新闻宣传中心	98,000.00	7.26
新华人寿保险公司	93,096.00	6.90
中国传媒大学	63,396.00	4.70
中国青少年发展基金会	22,000.00	1.63
合计	1,311,492.00	97.17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或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均未在前五名客户中占有权益。

2、最近两年主要供应商采购情况

2012 年、2011 年公司从前五名供应商处采购总额分别为 3,330,000.00 元、3,707.00 元，公司最近两年向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金额占当期采购总金额的比例分别为 82.22%、100%。2011 年采购金额较低的主要原因为 2010 年公司筹备剧目《夜·不寐》，将该剧目所需提前采购，采购金额为 616,500.00 元，2011 年推出该剧目时未发生后续支出，故使得 2011 年采购金额明显低于 2012 年度。公司对前五名供应商的采购不存在依赖单一供应商的情况。

2011 年至 2012 年公司前五名供应商基本情况

2012 年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元）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北京合力互动广告有限公司	980,000.00	24.20
北京华美艺扬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900,000.00	22.22
北京乔山世代科技有限公司	720,000.00	17.78
北京辰筱睿智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380,000.00	9.38
北京博雅创世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350,000.00	8.64
合计	3,330,000.00	82.22

2011 年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元）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创和捷商贸（北京）有限公司	2,918.00	78.72
北京高雅丽贸易有限公司	789.00	21.28
合计	3,707.00	100.00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或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均未在前五名供应商中占有权益。

（七）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对公司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如下表所示：

合同名称	对方名称	合同履行情况	项目内容	签订日期
影视宣传片制作合同	优视科技有限公司	履行完毕	企业宣传片制作	2011-11
影视宣传片制作合同	涿州商务局	履行中	招商引资宣传片制作	2012-3
剧本著作权转让合同	北京九峰天空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履行完毕	《白纸坊太狮》剧本转让	2012-6
演出协议书	北京市文化局	履行完毕	《白纸坊太狮》剧目首演	2012-6
影视宣传片制作合同	汶川县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履行中	拍摄映秀东村主题创意园宣传片	2012-9
舞台剧本著作权转让合同	北京辰筱睿智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履行中	剧本《大海》与《运河史诗》著作权转让制作舞台剧事宜	2012-10
舞台剧舞美设计合同	北京华美艺扬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履行中	舞台剧《后海也是海》的舞台设计、灯光设计、音响设计	2012-12

三、公司主要无形资产情况

（一）公司拥有的计算机软件著作权情况

无形资产名称	原值（元）	取得方式	摊销期限（月）	剩余摊销期限（月）	累计摊销（元）	2012.12.31 净值（元）
典雅 3D 图形引擎软件 V1.0	18,000.00	外购	120	116	600.00	17,400.00
典雅科技信息管理及内容发布系统	18,000.00	外购	120	116	600.00	17,400.00
典雅天地特效音乐播放软件 V1.0	300.00	自主研发	120	116	10.00	290.00
多媒体数学视频编辑操作软件 V1.0	300.00	自主研发	120	116	10.00	290.00
触摸式动漫制作辅助工具软件 V1.0	300.00	自主研发	120	116	10.00	290.00
典雅天地多格式视频播放控制软件 V1.0	300.00	自主研发	120	116	10.00	290.00
合计	37,200.00	-	-	-	1240.00	35,960.00

（二）公司拥有的主要作品著作权情况

作品名称	权利人	取得方式	权利归属的约定
话剧《白纸坊太狮》	北京典雅天地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受让取得	除署名权、荣誉权等人身权利之外的其他著作权归北京典雅天地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所有
音乐剧《豌豆女仆》	北京典雅天地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受让取得	除署名权、荣誉权等人身权利之外的其他著作权归北京典雅天地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所有
话剧《夜·不寐》	北京典雅天地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受让取得	除署名权、荣誉权等人身权利之外的其他著作权归北京典雅天地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所有
话剧《后海也是海》 “又名《南锣鼓巷 7 号》”	北京典雅天地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受让取得	除署名权、荣誉权等人身权利之外的其他著作权归北京典雅天地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所有
话剧《人生如戏》	北京典雅天地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受让取得	除署名权、荣誉权等人身权利之外的其他著作权归北京典雅天地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所有
话剧《画说北京》	北京典雅天地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受让取得	除署名权、荣誉权等人身权利之外的其他著作权归北京典雅天地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所有

作品名称	权利人	取得方式	权利归属的约定
话剧《萝卜保卫战》	北京典雅天地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受让取得	除署名权、荣誉权等人身权利之外的其他著作权归北京典雅天地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所有

注：除以上作品外，公司另委托第三方创作舞台剧《大海》、《运河史诗》、《挚爱》，目前上述作品正在创作中。根据公司签订的相关合同约定，该三部作品交付时间均为 2013 年 7 月 30 日前，故在第三方按合同约定完全交付上述作品后，公司方可实际取得上述作品相关著作权。

四、特许经营权与业务许可情况

（一）特许经营权情况

截止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未取得任何特许经营权。

（二）业务许可情况

1、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许可证

公司持有北京市广播电影电视局于 2011 年 10 月 26 日颁发的《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许可证》（编号（京）字第 963 号），有效期至 2013 年 10 月 26 日。经营范围为动画片、专题片、电视综艺等。

2、营业性演出许可证

公司持有北京市文化局于 2009 年 3 月 4 日颁发的《营业性演出许可证》（编号 京市演 620），有效期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经营范围为经营演出及经纪业务等。

五、公司知识产权情况

（一）公司拥有的计算机软件著作权情况

名称	权利号	著作权人	取得方式和时间	权利范围	首次发表日期
典雅 3D 图形引擎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459707 号	股份公司	受让（时间：2012 年 9 月 6 日）	全部权利	2011 年 12 月 8 日
典雅科技信息管理及内容发布系统（简称：V2CMS）V1.0	软著登字第 0463204 号	股份公司	受让（时间：2012 年 9 月 6 日）	全部权利	2011 年 5 月 10 日

典雅天地特效音乐 播放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460892 号	股份公司	原始	全部权利	2011 年 11 月 25 日
多媒体数学视频编 辑操作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460903 号	股份公司	原始	全部权利	2011 年 8 月 10 日
触摸式动漫制作辅 助工具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460899 号	股份公司	原始	全部权利	2011 年 6 月 17 日
典雅天地多格式视 频播放控制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460894 号	股份公司	原始	全部权利	2011 年 9 月 30 日

1、核心技术来源和取得方式

公司现有 6 项软件著作权，主要设计者及创作组织者来自有限公司和典雅科技，其中“典雅 3D 图形引擎软件 V1.0”与“典雅科技信息管理及内容发布系统（简称：V2CMS）V1.0”2 项著作权系公司从典雅科技受让取得，其余 4 项软件著作权均为公司原始取得。鉴于公司一直在经营中应用上述 2 项受让的著作权，为避免公司的生产经营依赖于第三方，保证公司生产经营的独立性，2012 年 9 月 6 日，公司与典雅科技签订《计算机软件著作权转让合同》，双方约定，典雅科技将上述 2 项软件著作权的所有权转让给有限公司。依据北京中天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2 年 9 月 6 日出具的中天华资评报字（2012）第 1284 号《资产评估报告书》，上述 2 项软件著作权转让价格共计为 36,000 元。截止到本公开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已完成上述 2 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的变更登记备案手续，并分别于 2012 年 9 月 25 日、2012 年 10 月 11 日取得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版权局颁发的软著登字第 0459707 号、软著登字第 0463204 号《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至此，公司已经完全拥有上述 6 项软件著作权的所有权。

2、自主技术占核心技术的比重及核心技术所有权情况

目前，公司在软件研发方面主要依托于自身研发平台。公司现已拥有 6 项软件著作权的所有权，其中，“典雅 3D 图形引擎软件 V1.0”和“典雅科技信息管理及内容发布系统（简称：V2CMS）V1.0”两项软件著作权为受让方式取得，其余 4 项软件著作权为本公司原始取得，自主技术占核心技术比重为 66.7%。

3、核心技术在同行业中的先进性

舞台场景是观众在观赏戏剧演出首先映入观众眼帘的景象，是舞台上最直观的造型艺术。场景作为戏剧舞台综合艺术中不可缺少的重要组成部分，其优劣对戏剧演出的成功与否至关重要。传统的舞台场景制作是一项综合性的复杂工作，通常会涉及到建筑、材料、照明、科技及美学等诸多方面，可重复利用率低。有限公司研发的舞台信息管理系统控制软件针对正在逐渐普及的LED屏幕和高清数字电视，运用多媒体手段结合实景进行舞台场景布置，既提高了舞台的布置效率，也提升了舞台效果的冲击力，在平均成本上与传统布置方式相比占有明显优势；同时，针对舞台技术对多媒体技术的需求而研发的软件工具，能够增强舞美效果，且提高其表现力。公司所掌握的核心软件技术在同行业中具有一定的先进性。

（二）公司拥有的主要作品著作权情况

关于公司拥有的主要作品著作权情况，具体参见本节“五、公司主要无形资产情况”之“（二）公司拥有的主要作品著作权情况”。

六、公司获得资质与荣誉情况

证书名称	发证机关	编号	发证日期	有效期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国家税务局、北京市地方税务局	GR201211000808	2012年12月13日	三年
中关村高新技术企业	中关村科技园管理委员会	20122070016111	2012年8月8日	三年
北京中关村企业信用促进会会员证书	北京中关村企业信用促进会	ECPA(3637号)	2012年8月8日	-

七、公司经营模式情况

（一）商业模式

公司经过几年的经营摸索发展，形成了“文艺演出创作+资源聚合”深度融合的经营模式，以文艺演出创作为基础，依托于各类资源平台。公司采取自有团队与外聘编剧相结合的方式创作文艺演出作品，结合公司近年来经营过程中积累的媒介等渠道资源，将公司创作并制作作品推广到市场，创造经济效益，极大地增强了内外部联动效应。

公司的商业模式竞争优势在于公司可有效地控制该行业的两端资源。即一为作

品创作资源，公司现有自有创作团队，同时已与众多业内知名编剧及导演保持良好的合作关系，可有效地保证公司未来舞台剧的出品；二为市场推广资源，公司自成立以来已与政府、院线、媒介等上下游渠道建立了稳固良好的对接关系。该经营模式有效地克服了传统单一创作型同类公司资源缺失与创意枯竭的缺陷；同时，可有效地把握文化演出市场发展趋势及市场需求的发展方向。

公司现已进入借助外部资源促进公司发展的良性循环中，在充分聚合政府、院线、媒介等上下游产业各类资源的基础上，可以将富有科技含量及文化内涵的优秀文艺演出作品传播更广，在提升公司品牌影响力的同时，提高公司的盈利能力。

（二）销售模式

公司采取网络、剧院代理和直销相结合的票务销售模式，个人售票与团体包场相结合，通过提供舞台剧目和衍生产品实现收入，业务主要面向政府部门、剧院、文化机构等。公司客户包括一般观众、政府和商业机构，公司的销售覆盖面较广。

公司市场部负责人员具有丰富的营销经验，在不断开拓新市场客户的同时，维护原有客户。公司通过与当地政府有关部门的深度合作，将进一步巩固本地市场地位。同时，公司与原有客户之间具有较大粘性，在四川、吉林、山东等地建立了稳固的合作关系。公司制订了未来两年演出计划，将逐步展开港澳台及泛华语地区的营销。

（三）盈利模式

公司将坚持以市场需求为导向，兼容灵活高效的持续创新机制，创作出有一定市场竞争力的文艺演出、影视宣传片等作品，以吸引更有市场影响力的商业赞助，促长文艺演出活动的票房收入。同时，公司深耕细作政府资源，创新与政府有关部门的合作形式。最终形成政府采购、票房销售、商业赞助三大收入来源。

八、公司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公司属于传播与文化产业中文化艺术业下的文艺创作与表演行业。根据我国《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国家标准（GB/T 4754-2011），文艺创作与表演行业应属于 R87 文化艺术业；根据证监会颁布的 2012 年修订版《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文艺创作与表演行业属于 R87 文化艺术业。

（一）行业基本情况

1、行业监管体制、主要法律法规

公司主营业务属于传播与文化产业。行业的行政主管部门主要为文化部，其主

要负责产业政策颁布、发展规划制定、项目审批等。

文艺创作与表演行业的自律组织为中国演出行业协会，其主要宗旨为积极做好行业自律、依法维权、服务会员、促进国内外文化交流等，为政府与演出行业、行业与社会之间架起了一座沟通与联系的桥梁，对繁荣和发展演出市场发挥了重要的作用。

（1）行业监管体制及主管部门

① 监管体制

文化部是国务院的职能部门，为中国文化行政的最高机构，现已形成“党委领导、政府管理、行业自律、社会监督”的文化市场管理格局，以加强对文化市场管理和综合执法工作的统一领导。在市场管理方面，文化部规定地、县级文化行政部门要根据中央和省级文化行政部门的要求，按照属地管理原则，履行和承担文化市场管理的主体责任。本公司主要业务板块的经营场所为北京市，公司直属的行业主管部门为北京市文化局。

② 主管部门

I 文化部：文化部负责对文化艺术经营活动进行行业监管，对从事演艺活动的机构进行监管。

II 中宣部：中宣部是中共中央主管意识形态方面的综合职能部门，对文化与传播产业的管理体现在宏观管理方面。

III 国家广电总局：国家广电总局为影视宣传片制作行业的主管部门，具体管理职能由国家广电总局下设的传媒机构管理司负责。

（2）行业主要法律法规

① 文艺创作与表演行业法律法规

2006年9月13日，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了《国家“十一五”时期文化发展规划纲要》，将文艺创作与表演行业确定为重点发展的文化产业之一，指出要“推进营业性演出单位资产重组”，并“形成一批大型演艺产业集团”。

2009年9月26日，国务院出台了《文化产业振兴规划》，提出演艺业要加快形成一批大型演艺集团，加强演出网络的建设。

具体法律、法规如下：

序号	法律法规名称	生效日期	文件编码
1	中共中央关于深化文化体制改革、推动社会主义文化大发展大繁荣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	2011.10.18	/
2	关于金融支持文化产业振兴和发展繁荣的指导意见	2010.03.19	银发[2010]94 号
3	文化市场行政执法管理办法	2009.10.30	文化部令第 36 号
4	文化产业振兴规划	2009.09.26	国务院授权发布
5	文化部关于加快文化产业发展的指导意见	2009.09.10	/
6	文化部文化产业投资指导目录	2009.09.08	文化部便函[2009]42 号
7	营业性演出管理条例实施细则	2009.08.28	文化部令第 47 号
8	关于支持文化企业发展若干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	2009.03.27	财税[2009]31 号
9	国务院关于修改《营业性演出管理条例》的决定	2008.07.22	国务院令[2008]第 528 号
10	国家“十一五”时期文化发展规划纲要	2006.09.13	/
11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化文化体制改革的若干意见	2005.12	中发[2005]4 号
12	营业性演出管理条例	2005.07	国务院令[2005]第 439 号
13	文化部、国家广电总局等五部委关于文化领域引进外资的若干意见	2005.07.06	文办发（2005）19 号
14	国务院关于非公有资本进入文化产业的若干决定	2005.04.13	国发[2005]10 号
15	文化部关于鼓励、支持和引导非公有制经济发展文化产业的意见	2004.10.18	文产发[2004]35 号
16	互联网等信息网络传播视听节目管理办法	2004.06.15	国家广电总局令[2004]第 39 号
17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文化体制改革试点中支持文化产业发展和经营性文化事业单位转制为企业的两个规定的通知	2003.12.31	国办发[2003] 105 号
18	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	2001.10.27	国家主席令[2001]第 58 号

序号	法律法规名称	生效日期	文件编码
19	北京市文化局关于违反行政审批程序规定的责任追究办法	2003.05.01	京文监[2005] 368 号
20	北京市文化局关于对深入京郊边、少地区进行公益性演出实施经费补贴的暂行办法	2005.09.05	京文艺[2005] 640 号

② 影视宣传片制作行业法律法规

序号	法律法规名称	生效日期	文件编码
1	广播电视管理条例	1997.09.01	国务院令[1997]第 228 号
2	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管理规定	2004.08.20	国家广电总局令[2004]第 34 号
3	互联网等信息网络传播视听节目管理办法	2004.06.15	国家广电总局令[2004]第 39 号
4	国家广电总局关于制作播出理论、文献电视专题片的暂行规定的实施办法	1999.03.30	广发编字[1999]137 号
5	关于进一步加强广播影视节目著作权保护工作的通知	2007.09.16	广发[2007]98 号

2、文艺创作与表演行业发展概况

(1) 文艺创作与表演行业现状

随着市场经济的深入，我国演出市场取得了快速发展，营业性演出活动逐步成为我国文艺演出的主要形式。演出市场已逐渐形成了健康、有序的运行机制。尽管中国演出市场显现出良好的发展态势，但仍处于起步和培育阶段，尚存在一些问题。

2002年，文化部修订《营业性演出管理条例实施细则》，将演出市场准入政策做出部分调整，放宽了演出单位主体资格限制，符合规定的单位或个人均可依法投资兴办演出单位，举办演出活动。该调整对促进国内演出资源的整合，推动演出行业的集约化、规模化经营，增强我国演出市场的国际竞争力，起到了巨大作用。

2012年，文化部部长蔡武在全国国有文艺院团体体制改革经验总结交流会议上介绍，国内演出市场的扩大，观众人次的增加，带动了文艺演出收入的大幅度增长。2011年，全国文艺演出全年总收入52.8亿元，比上年增加18.53亿元，增长54.1%，比2008年增加了32.3亿元，增长157%。演出市场作为我国文化市场的重要组成部分，随着我国社会稳定，经济的发展持续利好，人民消费水平和审美要求逐步提高，

将产生更多的经济效益与社会效应。

(2) 文艺创作与表演行业主要发展趋势

① 国际文艺创作与表演行业主要发展趋势

从国际宏观背景看，按照国际经验，当一个国家人均国内生产总值达到 3000 美元时，居民消费进入物质消费和精神文化消费并重时期；超过 5000 美元时，居民消费将进入精神文化需求的旺盛时期。特别是一些历史悠久、文化资源深厚的发达国家，无不制订新的发展战略，采取各种政策，整理文化资源，支持文化原创，提升文化产业的技术含量，打造具有“高技术”和“高文化”双重特征的支柱产业群。在这一趋势的作用下，文艺创作与表演行业越来越具有高技术和高文化附加值的经济特点。

国外文化艺术服务行业发展较早，尤其最近一个世纪，歌剧、戏剧、芭蕾等演艺形态展现了蓬勃的行业景象，并逐渐形成了诸如美国百老汇、英国伦敦西区等世界知名的演艺集聚区。进入二十一世纪，文化赖以发展的物质基础、社会环境、传播条件正发生着深刻的变化，全球演艺市场一体化趋势日益明显，竞争日趋激烈。

② 我国文艺创作与表演行业未来发展趋势：

自 2008 年政府修订《营业性演出管理条例实施细则》后，中国演出市场更是持续升温。现我国的演出市场已经初步形成了产业格局中的各个环节，同时显现出鲜明的特色。我国文艺创作与表演行业未来发展趋势主要为：

I 国内演出业联盟路线高速发展

国内文艺演出业将以联盟的形式高速发展，可以表现为松散型联盟与聚集型联盟。其中，松散型联盟能迅速占据市场，形成规模；院线形式加盟的聚集型联盟，则在垂直管理、人力物力分配等方面更具优势。目前，聚集型联盟已形成五大省际联盟，分别为北方剧院联盟、西部演出联盟、东部剧院联盟、长三角演艺联盟、珠三角演艺联盟；省内演出联盟分别为安徽演出联盟和江西演出院线联盟等。

II 演艺业“走出去”模式趋向多样化

由于中国在国外演出营销能力不足、商业模式不确定。因此，国内外演出团体共同制作、运营大型剧目将成为中国演出企业“走出去”的主流方式。

III 市级演出集聚区相继诞生

目前，影视、传媒、会展等文化产业领域都有了比较成熟的集聚区，但是演艺行业还没有集聚化。近年来，北京、上海、西安等演艺市场相对发达的城市纷纷规

划建设演艺集聚区，预计未来几年地区性演出集聚区将会相继诞生。

IV 实景演出将在全国文化旅游景点广泛发展

目前，全国各地文化旅游景点实景演出相继出现，实景演出未来几年将会在文化底蕴深厚城市和文化旅游景点率先发展。

V 演艺业与传媒业相互渗透趋势越来越强

由于目前中国演出业的市场营销能力不足，因此利用民间人物形象、传统的文化作品等元素来创作剧目，并与各传播媒介相结合以达到更好的宣传、演出效果。

3、行业周期性、区域性、季节性特征

(1) 行业波动的周期性

文艺创作与表演行业受宏观经济周期波动的影响较为明显。宏观经济周期波动将直接影响文艺演出行业的观众数量，进而对公司的盈利水平产生一定的影响。

文艺创作与表演行业作为文化艺术行业的子行业，其发展程度与国民经济发展和人均 GDP 的增长水平直接相关。受益于国民经济增长、人均收入的提高以及人民群众文化娱乐消费支出比重的增加。在经济低迷的时期，该行业也将体现出较强的抗衰退性特征。

(2) 区域性

文艺创作与表演行业的区域性特征相对明显。文艺创作与表演行业主要集中在剧院、各类场馆等文化基础设施建设完善及经济繁荣的地区。除此，时间和交通便利条件也是主要的考虑因素之一。文艺创作与表演行业主要集中在京、沪、广等经济发达的省会级城市和周边地区。

(3) 季节性

行业受季节性影响主要体现在观众闲暇时间分布的季节。我国每年的“五一”、“十一”等假期和寒假、暑假期间，观众的闲暇时间较多，选择观看文艺演出节目的意愿较为强烈。另外，文艺创作与表演行业受重大事件影响较大，如奥运会等大型活动，相应的主题文艺演出节目受关注度较高，观众相对较多。

4、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与不利因素

(1) 有利因素

① 行业相关政策具有较强扶植性，推动文艺创作与表演行业发展

2010 年，中国人民银行会同中宣部、财政部、文化部、广电总局、新闻出版总署、银监会、证监会和保监会九部委联合发布《关于金融支持文化产业振兴和发

展繁荣的指导意见》。该指导意见的出台正是意在打破文化产业的融资瓶颈，使文艺创作与表演行业获得更大的发展空间，市场规模能以较快的速度扩大。

② 居民在精神文明层面的需求与日俱增及消费观的改善提速行业发展

随着我国居民可支配收入的稳定增长和消费观念的不断升级，人们已经不满足于单一的文艺娱乐形式，逐步提出了更高的个性化需求和有偏好的文化娱乐要求。居民对文化需求层次的不断提升，为文艺创作与表演行业的发展奠定了良好的市场基础。

此外，我国居民可支配收入的持续增长及消费观的改善，为文艺创作与表演行业的发展提供了坚实物质保障。对于结合科技而持续创新的文艺演出类企业来说，将在成本可控的基础上，提升票价空间便具有较大的可操作性，为经营性企业带来更高的利润。

③ 文艺演出市场国际化带动行业发展

受 2008 年国际金融危机的影响，全球演出市场陷入低迷，但国内演出市场的巨大潜力与增长态势吸引了国际巨头的关注，许多经典演出剧目和高端演唱会移师中国，中国也开始成为一些国际品牌演出项目首演站点。国际文艺演出项目促使了国内文艺创作与表演行业市场的繁荣，行业得到了进一步发展。

④ 科学技术发展促进了舞台技术的提升，也加快文艺演出形式多元化的进程

科技发展带给舞台技术新的提升，先进的舞台技术可以增强文艺演出的感染力及冲击力，从而更好地启迪文艺演出节目编制人员的灵感与丰富观众的视听感受。

科技的不断革新，给舞台技术带来了巨大的变化，由此文艺创作与表演行业也易于随之发展。近年来兴起的旅游演出、动漫演出、音乐节等大型演出活动为文艺演出作品的创作、运营带来新的模式，注入新的活力，也加快文艺演出形式多元化的进程，扩大了文艺演出人群的受众范围，挖掘文艺演出市场的消费潜力。

⑤ 中国拥有的丰富历史文化资源是文艺演出创作与生产的不竭源泉

中国有着上下五千年、延绵不断、一脉相承的悠久历史。从闻名遐迩的长江、黄河、长城、兵马俑，到家喻户晓的梁山伯与祝英台、红楼梦、花木兰；从充满东方智慧的老子、庄子、孔子的哲学思想，到中国的古琴、昆曲、新疆木卡姆和蒙古族长调等世界非物质文化遗产，这些深厚的文化积淀和丰富的文物遗存，都为文艺演出节目的创作提供了取之不尽的素材。

(2) 不利因素

① 文艺演出市场环境复杂，市场运作不规范

非法演出在一定范围内仍然存在。例如，个别文艺演出团体为迎合少数人的低级趣味，时有演出一些色情淫秽情节的节目；个别演员缺乏勤勉的职业精神，存在假唱、假冒他人名义演出等欺骗观众的行为；少数演出团体违法经营，擅自倒卖演出项目等。文艺演出市场环境复杂，运作不规范，造成市场的以劣驱优，不利于正规文艺演出公司的发展及文艺创作与表演行业市场影响力的提升。

② 专业人才稀缺，商业化运营的上下游产业各环节未形成完善链条

我国从事文艺创作与表演行业的专业创作和编演人才数量稀缺，且后备力量不足，相关市场推广人才也存在相同问题。文艺创作与表演行业的创作与编排、节目的演出、市场推广等各个环节商业化运营的上下游产业各环节尚未形成完善链条，给文艺创作与表演行业的快速发展造成一定障碍。

③ 文艺产品数字化对文艺创作与表演行业带来的挑战

由于数字技术的普及和应用，电视、互联网、移动通讯、卫星等技术服务机构正在成为文化产业中的新成员，影院外其他传播模式的观影效果在逐步增强。

随着多媒体渠道的拓展，影院外其他传播模式的有效到达率将逐步提高，降低观众的观赏成本，在一定程度上对文艺演出市场形成了挤占效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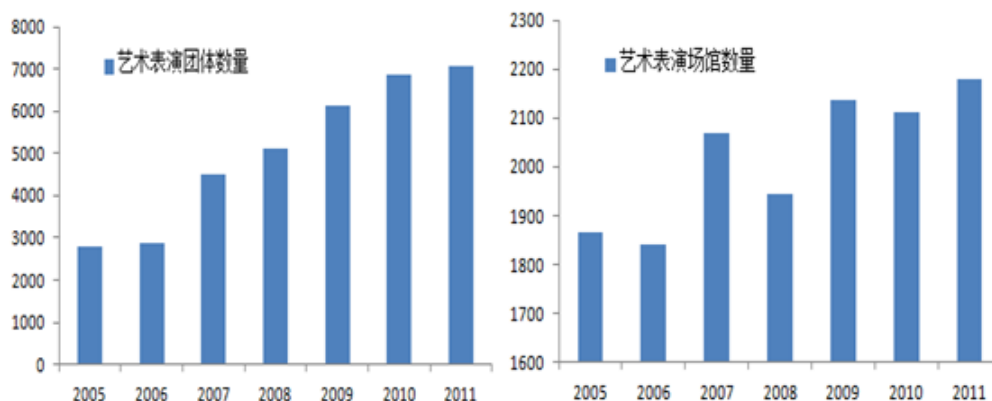
(二) 行业市场规模情况

1、文艺创作与表演行业市场供求分析

(1) 文艺创作与表演行业市场供给情况

全国艺术表演团体数量变化图

全国艺术表演场馆数量变化图



注：数据来源于国家统计局

中国的演艺行业供给规模不断扩大，现处于比较良性的状态。据文化部市场司获悉，截至2011年，全国共有演出经纪机构2725家，文艺表演团体7069家，演出场

所经营单位1959家，演出场次达到155万场。

近些年来，全国艺术表演团体的数量逐年递增，由2005年的2805个增加到2011年的7069个，增幅为152%。在艺术表演场馆的统计方面，国内艺术表演场馆的数量也由2005年的1866个增加到了2011年2180个，增幅为16.8%，呈逐年递增态势。由此，可以说明全国文艺演出市场上文艺演出供给逐年扩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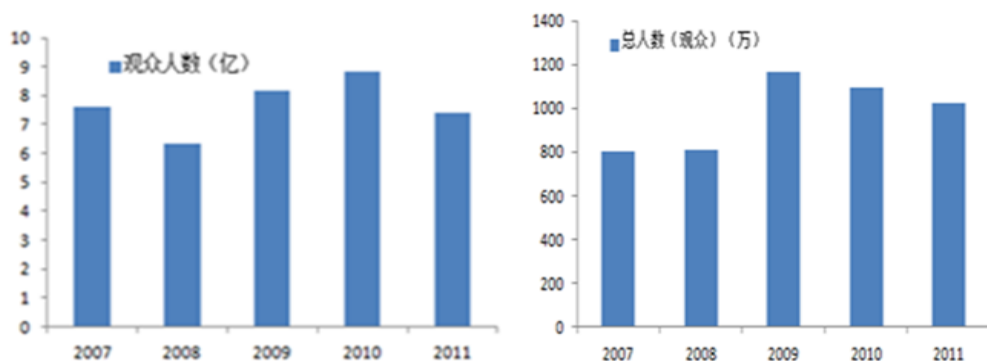
据北京市演出行业协会发布的全市近五年来《演出市场统计与分析》报告内容显示，北京市全年可正常经营的营业性演出场所在2007年至2011年间也在逐年增加。由2007年演出13240场次增长到2011年全年艺术团体演出21075场次，增加59.2%。

(2) 文艺创作与表演行业市场需求情况

中央财经大学文化创意研究院执行院长魏鹏介绍，中国未来五年包括演艺业在内的文化产业年增长速度将保持在15%左右，城乡居民人均文化娱乐消费支出占日常消费支出的比重将达到5%以上。文化消费水平的提高拉动了国内对文艺演出产品的需求。

根据《国家统计年鉴》统计，全国文艺演出观众数量由2007年的7.59亿人次到2011年7.4亿人次，五年来基本保持在7亿人次以上。

全国文艺演出观众人数变化情况 北京市各年营业性演出观众数情况



注：数据来源于文化部、北京市演出行业协会

根据对近五年来全市各艺术门类演出观众人数及全市各年正常经营的营业性演出观众总人数的分析，北京地区对文艺演出需求相对平稳，常年保持较高需求量，且在全国排在前列。

2、影视宣传片制作行业市场供求分析

(1) 影视宣传片制作行业市场供给情况

尽管影视宣传片制作发展近年来呈现出稳步增长的态势，但由于制播分离机制

的实施还有待改善，市场发展还不成熟，因此影视宣传片制作公司若要出现突破性
的发展还仍有待时日。未来几年内制播分离市场将进行不断尝试和探索，影视宣传
片制作发展的脚步仍会有条不紊。因此，随着市场机制的不断完善和发展，影视宣
传片制作行业也会有不断的发展潜力。

2006-2011 年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许可证统计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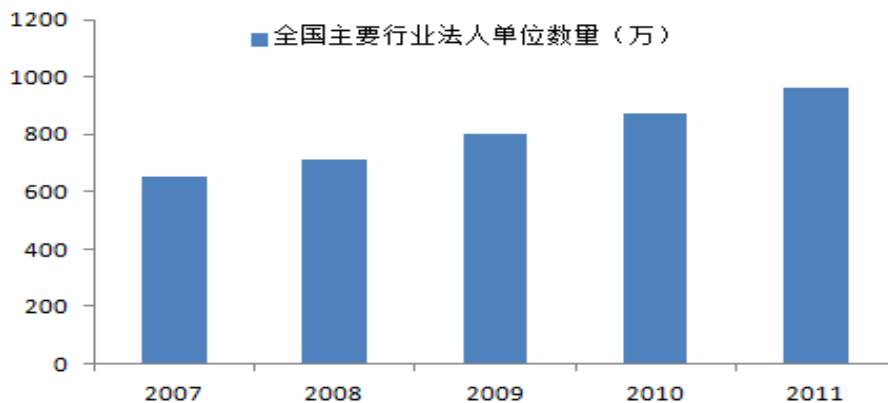


注：数据来源于国家广电总局

根据国家广电总局公布的数据，2011 年持有《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许可证》
的影视制作机构共有 4678 家。近几年来，其变动呈逐年递增的趋势，其年增长率
保持 15% 以上。随着有影视宣传片制作资质的机构增加，影视宣传片制作市场上
的供给能力势必逐年增长。

(2) 影视宣传片制作行业市场需求情况

近五年全国主要行业法人单位数量变化图



注：数据来源于国家统计局

根据2012年国家统计局年鉴显示，全国主要行业法人单位数量近五年内逐年递增，
2011年全国主要行业法人单位数量为959.37万家，较2010年875.4万家增长了9.6%；
较2007年649.51万家，增长了47.7%。随着全国主要行业法人单位数量的增长，需
要制作影视宣传片潜在法人单位的数量也将相应增加。

（三）行业风险特征情况

1、政策风险

文艺创作与表演行业具有一定意识形态特殊属性，受到国家相关部门严格监管。我国现行法律法规规定，从事现场文艺表演活动需由相关文化主管单位审核通过，并颁发相应的经营许可证。文艺创作、演出作品在出品人资质、作品内容等方面的审查会产生一定的政策风险。

公司制作的影视宣传片属于影视作品的衍生品。根据《广播电视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228 号），国家对电视片制作、进口、发行等环节实行许可制度：国家广播电影电视总局负责全国的电视片管理工作，省级广播电视行政部门负责本行政区域内的电视片管理工作；设立电视片制作单位，必须经国家广播电影电视总局批准并取得《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许可证》，由国家广播电影电视总局指定的机构按照规定的程序进行。根据《电影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342 号）和《电影企业经营资格准入暂行规定》（国家广播电影电视总局、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令第 43 号），国家同样对电影的制作、发行、放映、进出口经营资格等做出了相应的规定。

国家在资格准入、内容审查、行政许可等方面的监管政策对公司影视制作业务策划、制作、发行等各个环节的开展构成重要影响。

2、市场风险

公司现阶段的主要业务集中在北京地区。该地区的经济形势将直接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虽然公司具有经营模式、品牌等竞争优势，但不排除公司会受到北京地区经济波动等各种因素改变的冲击，而使本公司经营受到影响。同时，随着行业的发展，市场竞争将越来越激烈，行业内企业将面临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九、公司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

（一）行业竞争格局

文艺创作与表演行业是伴随着满足大众消费者精神文化的需要而发展起来的行业。在行业内企业通常以演出数量来提升公司市场影响力的当下，公司是国内较早将一系列舞台信息管理系统管理控制软件应用于舞台剧制作中的文化传播类公司，现行业内该类公司数量较少，且行业内多数公司尚处于发展初创期，规模偏小。

从市场竞争方面分析，行业内企业由于规模普遍较小，大多数企业的业务范围具有一定的区域性，暂时很少涉及全国市场层面上的业务竞争。

（二）进入本行业的主要障碍

文艺演出公司应取得相关文化单位审核通过颁发的经营性演出许可证及广播电视局颁发的广播电视节目许可证。除文艺创作与表演行业准入的相关规定外，观众对文艺演出节目的稳定性、精彩程度等方面的高要求也形成了一定的准入壁垒。其主要壁垒如下：

1、专业人才壁垒

文艺创作与表演行业的创作、表演和市场推广等专业人才的相对稀缺，构成了行业进入的人才壁垒。

（1）创作人才方面

优秀的创作人才是文艺演出节目创作和持续创新的基础。拥有专业和高水平的创作人才可以确保文艺演出节目的质量水准，并能够根据观众的需求及时作出改进和创新，保持节目的新鲜感和感染力。

（2）演出人才方面

专业的演出人才是保证演出质量和演出效果的关键因素。优秀的演出人才可以有效提升演出的现场效果，而行业知名度较高的演出人员在节目的推广方面能产生更好地宣传效果，聚拢更多的市场人气，产出更多的市场经济效益。

（3）市场推广人才方面

作为一种经营性的商业演出，市场的推广是文艺演出节目取得成功的核心要素之一。一台好的节目，在熟悉文艺演出市场、营销手段经验丰富的市场推广人才的积极推广下，能够在较短的时间内扩大其市场影响力，形成较高的行业知名度。

2、品牌壁垒

品牌价值较高的文艺演出节目往往具有较强的市场号召力，能够吸引更多的观众，如本公司的《夜·不寐》、《豌豆女仆》、《白纸坊太狮》等文艺演出作品。这些市场知名度较高的文艺演出节目，在北京市场具有相当的影响力，对其他新的文艺演出节目会产生一定的排他性。尤其作为北京市文化局“奥运题材”中标剧目的《白纸坊太狮》成功上演已为公司取得了很大的品牌效益。

3、资金壁垒

文艺演出节目的演出场所通常集中在文化氛围浓郁、经济发展繁荣的地区，例如京、沪、广等一线城市，在这些地区文艺演出场所的租用、场馆的建筑或露天舞台的搭建等都需要投资大量的资金，成本较高。此外，文艺演出剧本的创作、演艺

人员的培养，以及购置必要道具、服装、灯光和音响系统等硬件设备、器材、物资，都需要一定的资金投入。因此，初始投资成本较高是文艺创作与表演行业的进入壁垒之一。

（三）公司主要业务领域竞争对手

从现阶段来看，北京戏剧演艺市场的市场集中度较低，市场竞争激烈，典型竞争对手主要集中在北京人艺、开心麻花、戏逍堂等剧社，具体情况如下：

1、北京人艺

北京人艺作为国家级话剧院，剧院现有以演出话剧为主的三个剧场：首都剧场、人艺小剧场、人艺实验剧场。2011年北京人艺共上演大小剧目19部，累计演出294场，获票房收入3227万元，实现了2009年、2010年、2011年演出收入逾3000万三连冠。据北京人艺公开的2011年财务预算收入显示，人艺的票房收入占到北京市全年演出收入的2.30%，当年政府财政拨款6259.13万元，地方财政的支持对北京人艺的发展起到了良好的推动作用。

2、开心麻花

在文艺演出市场中，民营性质的剧社竞争更为激烈。从2003年至今，北京开心麻花文化发展有限公司一直以“贺岁舞台剧”概念为经营主线，陆续推出了17部舞台剧。在近些年发展过程中，北京开心麻花文化发展有限公司的戏剧创作开始由舞台剧中的话剧向音乐剧拓展，并取得了良好的收益。2011年，开心麻花在京表演跨越300场，《乌龙山伯爵》、《索马里海盗》、《江湖学院》三部戏囊括了市年度年夜剧院话剧票房前三甲。

3、戏逍堂

作为北京另一家比较有影响力的民营剧社戏逍堂，近年来正在力推小剧场院线。2011年，戏逍堂引入风险投资资金，力争3年建成100家剧院，打造“场制合一”模式，并为不同的广告商提供相应的媒介平台，改变话剧单一依赖票房创收的状况。据戏逍堂首席运营官赵义介绍，2011年，戏逍堂的全年营业收入超过1000万元，占据了北京市全年演艺收入接近1%的市场份额。

我们可以从北京人艺、开心麻花、戏逍堂三家文艺演出团体的发展历程看出，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市场份额的提升，除了作品的创作外，皆与资金推动密不可分。在文艺演出行业刚刚兴起的当下，文艺演出公司的发展空间广阔，机会均等。抢先借助资本力量发展的公司将在市场竞争中占据先机。

（四）公司竞争优势

1、公司竞争优势分析

（1）经营模式优势

公司经过几年的经营摸索发展，形成了“文艺演出创作+资源聚合”深度融合的经营模式，极大地增强了内外部联动效应。公司进入了借助外部资源促进公司发展的良性循环中，为公司持续高速发展奠定了基础。

公司“文艺演出创作+资源聚合”的经营模式，有效地克服了传统单一创作型文艺演出公司资源缺失与枯竭的缺陷；同时，可有效地把握文化发展趋势及市场需求发展方向。公司在充分聚合政府、院线、媒介等上下游产业各类资源的基础上，可以将富有科技含量及文化内涵的优秀文艺演出作品传播更广，在提高公司盈利能力的同时，提升公司品牌影响力。

（2）商业化运作和专业化管理的优势

公司通过梳理所属行业的发展脉络及充分利用行业发展过程中所积累的经验，形成了具有自身特色的商业化运作和专业化经营理念，并将其贯彻于产品创作、品牌推广、创新持续、后续增值服务整个经营过程。

在产品设计与创作之初，公司会对市场进行充分的调研，并依靠公司专业的设计与创作团队，对市场调研进行深度剖析，将市场需求与艺术创作有机地融合于艺术产品中。在品牌推广阶段，公司会在利用所积累媒介及政府等资源的基础上，通过市场部对下游市场客户和商务终端市场制定多元化的营销策略，抢占市场份额。在服务和持续创新过程中，公司制定了市场反馈机制，及时了解市场需求的变化，对服务与创新进行改进和完善。公司对商业化运作和专业化管理的持续精细优化，使公司可有效地规避产品与市场需求的偏离，增强了公司各项业务的盈利能力及竞争实力。

（3）创作与制作优势

目前，文艺创作与表演行业中专业的创作与制作人才较为稀缺，市场中存在文艺演出节目内容相似、细节设计粗糙、文化内涵缺失、艺术表现水平低劣等弊端。

在经营中，公司通过不断地探索，吸纳了行业中优秀企业创作设计灵感与经验，稳步地打造具有较高创作和制作水平的专业团队。公司团队首席戏剧制作人刘剑已创作各类剧目共 6 部，执行制作 2 部话剧，参与制作京剧、音乐剧各 1 部。其制作作品《迷偶》入围“第二届全国戏剧文华奖—2011 年小剧场优秀戏剧展演季”，

获得中国戏剧文学学会颁发的“优秀剧目奖”等多项大奖。由于公司拥有自己的创作和制作团队，在经过市场需求调研后，可以创作出特色鲜明、艺术水准较高的文艺演出作品。创作和制作使得公司在运营方面与同行比较，具有一定的差异性；同时，可以保证公司作品的持续创新。

（4）品牌优势

公司是中关村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中关村企业信用促进会会员单位，曾获得2010年北京市舞台艺术创作生产专项扶持资金，并于2011年3月取得涉外及涉港澳台演出举办资格。公司在北京地区具有较高的知名度。其中，公司在北京市文化局奥运题材剧目创作邀标中，《白纸坊太狮》获得创作方案第一名，该中标剧目已在保利剧院上演，社会反响良好。上述均体现了公司在所属行业及地区具有一定的品牌优势，为公司业务进一步拓展奠定了良好基础。

（5）经验优势

公司作为文艺创作与表演行业的企业之一，成立于2009年。其中，公司核心高级管理人员在2006年已经进入文艺创作与表演行业。经过几年的探索与实践，公司在文艺演出节目的创作和编排、管理、渠道开拓等方面积累了丰富的经验。相对于其他新进入的公司而言，公司具有明显的先发优势。

（6）技术支持优势

公司注重自主研发科研成果与文艺演出的紧密结合。目前，公司共拥有6项舞台系统管理控制软件的知识产权。公司自主研发的中小剧场管理软件系统在本公司已出品的小剧场话剧《夜·不寐》、《豌豆女仆》以及大型话剧《白纸坊太狮》中都取得了良好的效果。

（7）资源优势

在文化市场大繁荣的背景下，公司借助中国传媒大学文化产业孵化器平台聚合了一批优秀青年人才，可谓占据了天时、地利、人和的优势。目前，公司已掌握的资源较为广泛，包括但不限于北京地区的多地政府资源；行业专家、青年演员、优秀创作者、社会名流等人才资源；院线等商业资源；国内外电台、电视、平面、网络媒体传媒资源。公司已形成了上下游资源互动，为进一步发展拓宽了道路。

（8）人才优势

公司以董事长李典为代表的管理层和核心人员具有多年从事文艺创作与表演行业的从业和管理经验，对行业发展有深刻地认识，获得社会各界的肯定。公司董

事长李典为中国演出家协会会员；获得中国话剧最高奖项—2012 中国戏剧文化奖话剧金狮奖之经营管理奖；经北京市市委组织部评审，成为北京市优秀人才培养资助对象。公司董事谢伦灿为中国传媒大学文化产业研究院副院长、教授、博士后；《中国娱乐产业》杂志主编；先后主持和参与了北京、广东、上海、湖南等 10 多个省市的文化产业规划编制的撰写及联合国上海创意区等国内外重大项目的文化主题概念设计与规划 30 多项。

在人才培养方面，公司将完善导师制、轮岗制以及培训机制，以应对公司的快速发展。公司注重人才培养，树立“以老带新”理念，确保公司在业务经营及开拓过程中避免对个体的依赖。

（9）地域市场优势

公司经营区域主要集中于北京市。据北京晨报首席记者崔红对北京演艺聚集区的相关报道内容显示，北京作为全国文化中心，已崛起两大演艺区，剧场数目 3 倍于纽约百老汇。两大演艺区分别为东城区的“园林式演艺区”与西城区将建设的“天桥演艺区”。东城区现有大小剧场 27 座，未来 5 年内，东城区的剧场数量将“扩容” 34 座，总数将达到 61 座，座位总数 4 万余座，将成为具有一定规模的演艺聚集区；西城区将投资 150 亿元建设“天桥演艺区” 14 座剧场，未来 3 年，还将新建和改造新增 15 座剧场；2020 年，“天桥演艺区”将拥有 50 余座演出剧场。另外，北京及周边地区发达的经济水平和较强的消费能力，使其具备庞大的文艺演出观众群。

2、公司的竞争劣势

（1）融资渠道单一，运营资金不足

在文化传播产业中，公司作为民营企业的新生代，虽然正处于快速发展期，但公司依然存在资产规模小，资本优势不突出等问题。在借助银行信贷、民间资本等资本力量有限的情况下，只能靠自身积累和股东投入获取资金。在公司业务规模处于快速发展阶段，融资渠道狭窄，运营资金不足将成为影响公司经营规模扩张的主要瓶颈。

（2）公司主营业务地域集中性突出

公司现阶段文艺演出业务主要集中于北京地区，尚未在全国其他地区开拓市场。公司在全国的品牌影响力受到制约，从而也在一定程度上约束了公司快速发展。

3、公司竞争策略及应对措施

（1）紧跟政策导向

文艺演出及影视制作行业带有部分意识形态内容，行业监管趋严。在题材选择上，公司在充分分析观众需求的同时，在合规性方面严格把关，对敏感题材充分论证、谨慎选择，对违规题材一律否决；同时，公司一贯坚持科学的经营理念，不因追求短期效益而盲目跟风。公司严格把握国家政策导向、持续跟踪观众喜好，合理规划未来作品质量，确保演出成功率，实现科学健康发展。

（2）深度聚合外部资源

公司将深度聚合政府、媒介、院校、社会知名人士等各种资源，拓宽公司文艺演出作品的推广渠道，同时增加公司其他业务储备。公司将针对不同的客户制定不同的推广方式，加大公司在市场上的宣传力度，以扩大公司在市场上的影响范围，提高外埠业务量，来分散业务所在地较为集中的风险。

（3）加强内部管控力度

公司为在外部竞争中占据优势，将进一步完善内部管理制度，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公司将完善内部组织结构和规范决策机制；明确细化业务部门的部门职责，制定相应的考核机制；注重人才的引进与培养；加强企业文化建设。通过公司对内部制度的进一步完善，降低公司运营成本，提高运营效率。

（4）提高知识产权保护意识

目前，文艺创作与表演行业内多数企业对知识产权的保护意识薄弱。公司将加强知识产权的保护力度，对公司创作出的优秀剧目及研发的舞台技术管理系统软件等实施知识产权保护战略，及时申报相关著作权。同时，公司将加强对管理层、相关员工的管理，并采取相应的激励措施，以确保公司在该方面得到有效地保护。

（5）拓宽融资渠道，充分利用资本力量

文艺演出市场在我国现处于发展初期，对行业内企业来说，发展机遇均等，发展空间较大。公司将进一步拓宽融资渠道，充分地借助资本市场力量，使公司突破资金瓶颈，取得快速发展，抢占市场先机。

第三节 公司治理

一、最近两年内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一）最近两年内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情况

2012年9月13日，公司召开职工代表大会，会议选举朱熙来为职工代表监事。

2012年9月13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并通过决议：共同订立并通过《北京典雅天地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章程》；选举李典、毕啸男、毛奔、纪国世、谢伦灿为董事，组成董事会；选举刘培、钱琪然为股东代表监事，与职工代表监事朱熙来共同组成监事会；通过《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2012年9月13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第一次董事会并通过决议：选举李典为董事长，并聘任李典为总经理，制定并通过《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2012年9月13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第一次监事会并通过决议：选举刘培为监事会主席。

至此，股份公司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建立健全了股份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

（二）最近两年内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运行情况

股份公司成立以后，能够严格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三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定期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股份公司成立以来召开3次股东大会、7次董事会、3次监事会。“三会”的召开程序严格遵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三会”议事规则的规定，没有发生损害股东、债权人或第三人合法权益的情况。

公司管理层注重加强“三会”的规范运作意识及公司制度执行的有效性。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的规范运行情况良好。

二、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一）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的《公司章程》对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管理进行了专章规定。公司由董事会秘书负责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在全面深入了解公司运作和管理、经营状况、发展战略等情况下，负责策划、安排和组织各类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董事会秘书负责协调和组织公司信息披露事宜，参加公司所有涉及信息披露的有关会议，及时

知晓公司重大经营决策及有关信息资料，并向投资者披露，同时应保证公司信息披露的及时性、合法性、真实性和完整性。公司应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要求的平台披露信息。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不能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的，应当在公告中作出相应声明并说明理由。

（二）纠纷解决机制

《公司章程》第三十三条规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本章程的规定，给公司造成损失的，连续一百八十日以上单独或合并持有公司百分之一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书面请求监事会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监事会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本章程的规定，给公司造成损失的，股东可以书面请求董事会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监事会、董事会收到前款规定的股东书面请求后拒绝提起诉讼，或者自收到请求之日起三十日内未提起诉讼，或者情况紧急、不立即提起诉讼将会使公司利益受到难以弥补的损害的，前款规定的股东有权为了公司的利益以自己的名义直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他人侵犯公司合法权益，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前款规定的股东可以依照前两款的规定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公司章程》第三十四条规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本章程的规定，损害股东利益的，股东可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公司章程》第一百八十九条规定：公司及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遵循以下争议解决的规则：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发生涉及本章程规定的纠纷，应当先行通过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以通过诉讼方式解决。

（三）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

《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和《董事会议事规则》中对于公司与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提供资金、商品、服务或者其他资产的交易，应当严格按照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履行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审议程序，关联董事、关联股东应当回避表决。针对关联交易，公司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于公司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和审批权限进行了规定，关联股东和关联董事应在股东大会、董事会表决关联事项时回避。

（四）财务管理、风险控制机制

公司建立了《财务管理制度》和《销售管理制度》、《人力资源管理制度》等一

系列规章制度，涵盖了公司人力资源管理、财务管理、研发管理、销售管理、物资采购、信息安全、行政管理等生产经营过程和各个具体环节，确保各项工作都有章可循，形成了规范的管理体系。

公司的财务管理和内部控制制度在完整性、有效性、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内部控制制度有效的保证了公司经营业务的有效进行，保护了公司资产的安全完整，能够防止、发现、纠正错误，保证了公司财务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促进了公司经营效率的提高和经营目标的实现，符合公司发展的要求。

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的执行情况讨论后认为，公司现有的治理机制能够有效地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和决策质量、有效地识别和控制经营管理中的重大风险，能够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保护以及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便于接受投资者及社会公众的监督，符合公司发展的要求。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公司已依法建立健全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董事会秘书制度。最近两年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开展经营活动，不存在违法违规行为，也不存在被相关主管机关处罚的情况。

根据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作出的书面声明及承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不存在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四、公司的独立性

公司严格遵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规范运作，逐步健全和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方面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具体情况如下：

（一）业务独立性

公司的主营业务是舞台剧创作、表演，演出活动服务、设计创意，影视制作。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创作、制作体系，具有完整的业务流程、独立的生产经营场所以及供应、销售部门和渠道。公司独立获取业务收入和利润，具有独立自主的经营能力，不存在依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进行生产经营的情形，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不存在影响公司独立性的重大或频繁的关联方交易。

（二）资产独立性

公司资产与股东或关联方的资产严格分开，并完全独立运营。公司目前业务和

生产经营必需的机器设备、设施、著作权及其他资产的权属完全由公司独立享有，不存在与股东单位或关联方共用的情况。公司未以资产、权益或信用为其他关联方的债务提供担保，公司对所有资产拥有充分的控制和支配权，不存在资产、资金被股东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三）人员独立性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系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程序产生，不存在股东干预公司人事任免的情形。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专职在本公司工作并领取薪酬，未在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公司拥有独立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制度，完全独立于控股股东或其他关联方。公司与全体员工签订了书面劳动合同，并独立发放员工工资，不存在控股股东或其他关联方代发工资的情况。

（四）财务独立性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配备了专职的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制定了独立的财务管理制度及各项内部控制制度，独立进行会计核算和财务决策。公司拥有独立银行账户，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公司依法独立纳税，内部控制完整、有效。

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公司不存在股东占用公司资产或资金的情况，未为股东或其下属单位、以及有利益冲突的个人提供担保，也没有将以公司名义的借款、授信额度转给前述法人或个人的情形。

（五）机构独立性

公司机构设置完整。按照建立规范法人治理结构的要求，公司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实行董事会领导下的总经理负责制。公司根据生产经营的需要设置了完整的内部组织机构，各部门职责明确、工作流程清晰。公司组织机构独立，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合署办公、混合经营的情形，自设立以来未发生股东干预本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的现象。

五、同业竞争情况及其承诺

（一）公司与持股5%以上股权股东之间的同业竞争情况以及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之间同业竞争情况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典在外持有典雅科技 70%的股权。

典雅科技成立于 2010 年 9 月 17 日，注册资本为 100 万元，经营范围为：一般经营项目：技术推广服务；基础软件服务；应用软件开发；计算机系统服务；电脑动画设计；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除外）。根据典雅科技出具的声明与承诺，典雅科技资产完整，业务及人员、财务、机构独立，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和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其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专职在典雅科技工作并领取薪酬，未在公司及典雅科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典雅科技主要从事技术推广、基础软件服务、销售计算机及辅助设备业务，与公司的主营业务属于不同的行业且存在本质区别，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二）公司与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与该等人员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的企业之间同业竞争情况

公司与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与该等人员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的企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

（三）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避免日后发生潜在同业竞争情况，2012 年 11 月 10 日，公司持股 5% 以上的股东和关联方典雅科技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与公司现有及将来从事的业务相同或类似的、且会或可能会产生竞争的任何业务或拥有与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营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拥有与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经营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六、公司权益是否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损害的说明

（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款情况

截至公司股票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之日，公司不存在资金、款项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况。

（二）为关联方担保情况

截至公司股票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之日，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保的情况。

（三）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

为发生所采取的具体安排

公司为了防止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以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在《公司章程》中规定了公司不得无偿向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提供资金、商品、服务或者其他资产；不得以明显不公平的条件向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提供资金、商品、服务或者其他资产；公司与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之间提供资金、商品、服务或者其他资产的交易，应当严格按照有关关联交易的决策制度履行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审议程序，关联董事、关联股东应当回避表决。

公司董事会建立对控股股东所持股份“占用即冻结”的机制，即发现控股股东及其附属企业侵占公司资产的，应当立即依法向司法部门申请对控股股东所持股份进行司法冻结，凡不能以现金清偿的，通过变现被冻结的股份偿还被侵占的资产。通过这一机制，确保公司的资金、资产以及其他资源不被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有，从而损害公司的权益。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有关情况说明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情况见下表：

序号	姓名	任职情况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李典	董事长、总经理	500	96.15
2	毕啸男	董事	0	0
3	毛奔	董事	0	0
4	纪国世	董事	0	0
5	谢伦灿	董事	0	0
6	刘培	监事会主席	0	0
7	朱熙来	监事	0	0
8	钱琪然	监事	0	0
9	刘剑	副总经理	0	0
10	张文静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0	0
合计			500	96.15

除上述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外，无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存在亲属关系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重要协议或做出重要承诺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不存在签订重要协议或作出重要承诺的情况。

(四)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外兼职情况

序号	职务	姓名	兼职公司名称及职务	兼职单位与挂牌公司 关联关系
1	董事长、总经理	李典	在北京典雅天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担任监事	有关联关系
2	董事	谢伦灿	在中国传媒大学文化发展研究院担任副院长、教授；《中国娱乐产业》杂志主编	无关联关系
3	董事	毛奔	在信业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任董事会办公室高级副总裁。	无关联关系
4	董事	纪国世	在新鲜互动（北京）广告有限公司担任董事长兼 CEO	无关联关系
5	监事	钱琪然	在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北京财经电子音像出版社任编辑	无关联关系

除此之外，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在外兼职情况。

(五) 对外投资与申请挂牌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

董事长、总经理李典存在对外投资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三节 公司治理”之“五、同业竞争情况及其承诺”之“（一）公司与持股5%以上股权股东之间的同业竞争情况以及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之间同业竞争情况”，除此之外，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对外投资情况，前述人员与公司利益不存在冲突的情况。

(六) 最近两年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情况

根据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的书面声明及承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二年无违法违规行为，无应对所任职公司最近二年因重大违法违

规行为被处罚负有责任的情况，无个人到期未清偿的大额债务、欺诈或其他不诚信行为。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况。

八、近两年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及其原因

（一）董事变动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未设立董事会，设有执行董事一名，由李典担任。2012年9月18日，股份公司成立，设立董事会，董事会成员包括李典、毕啸男、纪国世、毛奔、谢伦灿，其中李典为董事长。截至公司股票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之日，公司董事会成员未发生变动。

（二）监事变动情况

有限公司设立时，公司未设立监事会，设有监事一名，由王夕担任。2012年7月26日，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免去王夕监事职务，选举曾玲担任监事职务。2012年9月18日，股份公司成立，设立监事会，监事会成员包括刘培、钱琪然、朱熙来，其中刘培为监事会主席。截至公司股票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之日，公司监事会成员未发生变动。

（三）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设经理一名，由李典担任。2012年9月18日，股份公司成立，由李典担任总经理，刘剑担任副总经理、张文静担任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兼董事会秘书。截至公司股票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之日，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变动。

（四）近两年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及其原因

有限公司阶段更换过一次监事，新监事由公司引进的新股东担任。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时，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发生一定变化，系公司为完善治理结构并提升公司决策科学性而作出的相应调整。

第四节 公司财务

一、公司最近两年财务会计报表的审计意见

(一) 会计报表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二) 最近两年财务会计报告的审计意见

公司 2012 年度、2011 年度的财务会计报告已由具有证券、期货从业资格的兴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出具了（2013）京会兴审字第 04013055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二、最近两年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20,894.77	100,264.70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357,334.18	983,250.00
预付账款	1,542,211.11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25,569.77	5,225.00
存货	1,989,518.90	854,901.7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5,035,528.73	1,943,641.43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229,745.54	2,446,287.69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36,960.0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9,051.37	13,006.25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275,756.91	2,459,293.94
资产总计	7,311,285.64	4,402,935.3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35,000.00	
预收账款		
应付职工薪酬	102,686.46	30,500.00
应交税费	456,017.94	215,234.12
应付利息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59,000.00	818,269.5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652,704.40	1,064,003.6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50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500,000.00	
负债合计	1,152,704.40	1,064,003.62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5,200,000.00	3,000,000.00
资本公积	79,516.21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61,964.95	33,893.18
未分配利润	817,100.08	305,038.57
所有者权益合计	6,158,581.24	3,338,931.7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7,311,285.64	4,402,935.37

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一、营业收入	4,744,561.40	1,349,726.00
减：营业成本	2,850,300.57	535,179.27
营业税金及附加	176,827.69	74,234.92
销售费用	76,511.50	6,916.00
管理费用	843,813.35	551,693.33
财务费用	3,463.88	65.98
资产减值损失	-15,819.53	50,425.0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投资收益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09,463.94	131,211.50
加：营业外收入	20,000.00	452,000.00
减：营业外支出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29,463.94	583,211.50
减：所得税费用	209,814.45	145,802.8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19,649.49	437,408.63
五、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2	0.15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2	0.15
六、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619,649.49	437,408.63

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403,157.00	344,726.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30,378.27	855,988.2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533,535.27	1,200,714.2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492,128.85	363,371.0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03,665.92	297,000.0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94,323.54	22,523.9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815,386.99	440,621.2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905,505.30	1,123,516.2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71,970.03	77,198.0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7,399.90	85,23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7,399.90	85,230.00

项目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7,399.90	-85,23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2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0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20,630.07	-8,032.0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0,264.70	108,296.7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20,894.77	100,264.70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一、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619,649.49	437,408.63
加：资产减值准备	-15,819.53	50,425.00
固定资产折旧	285,742.05	299,391.23
无形资产摊销	1,240.0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954.88	-12,606.2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34,617.17	115,098.2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21,095.53	-1,009,500.0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11,024.22	196,981.12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71,970.03	77,198.00
二、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三、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820,894.77	100,264.7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00,264.70	108,296.7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20,630.07	-8,032.00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2 年度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3,000,000.00			33,893.18	305,038.57	3,338,931.7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初余额	3,000,000.00			33,893.18	305,038.57	3,338,931.7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200,000.00	79,516.21		28,071.77	512,061.51	2,819,649.49
（一）净利润					619,649.49	619,649.49
（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2.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3.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4.其他						
上述（一）和（二）小计					619,649.49	619,649.49

项目	2012 年度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200,000.00					2,200,000.00
1. 股东投入资本	2,200,000.00					2,200,0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 利润分配				61,964.95	-61,964.95	
1. 提取盈余公积				61,964.95	-61,964.95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79,516.21		-33,893.18	-45,623.03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3,893.18		-33,893.18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79,516.21			-45,623.03	33,893.18
四、本年年末余额	5,200,000.00	79,516.21		61,964.95	817,100.08	6,158,581.24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1年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3,000,000.00				-98,476.88	2,901,523.1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年初余额	3,000,000.00				-98,476.88	2,901,523.1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3,893.18	403,515.45	437,408.63
(一)净利润					437,408.63	437,408.63
(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2.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3.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4.其他						
上述(一)和(二)小计					437,408.63	437,408.63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项目	2011年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1.股东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 利润分配				33,893.18	-33,893.18	
1.提取盈余公积				33,893.18	-33,893.18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3,000,000.00			33,893.18	305,038.57	3,338,931.75

三、公司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

(一) 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1、收入成本的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的营业收入主要包括文艺演出收入、影视宣传片制作收入、演出服务收入等。

(1) 文艺演出

本公司文艺演出收入即为舞台剧销售收入，包括委托方收入和票房分成收入。委托方收入于收到的预付款项时作预收账款核算，在完成委托方规定的合同义务后，全部确认收入；票房分成收入于舞台剧完成并经过演出审查，在剧场上演后，按公司与剧场双方确认的实际票房统计及相应的分账方法所计算的金额确认收入。

文艺演出成本于实际发生时按项目归集。前期创作阶段发生的设计创作费（剧本费）、舞美制作、服装道具、劳务费、制片费等费用，根据计划上演进度和计划收入的比例分期逐次结转营业成本。后期公演阶段发生的场租、差旅费、劳务费等于当期直接结转营业成本。

(2) 影视宣传片制作

在宣传片制作完成并已经交付给委托方，且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时确认收入。成本于实际发生时归集，在确认收入时同步结转相关成本。

(3) 演出服务

按照提供劳务收入确认标准，即：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能够可靠估计的（同时满足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并按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不能够可靠估计的，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劳务收入。

2、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则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

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可收回金额是通过对其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信用损失）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扣除预计处置费用等）。原实际利率是初始确认该应收款项时计算确定的实际利率。短期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与其现值相差很小，在确定相关减值损失时，不对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

（1）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期末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是指：应收款项余额前 5 名，大于 100 万元且账龄较长（3 年以上）。

（2）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公司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具备以下特征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如：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3）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定标准及计提方法：

对于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一起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本期各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据此计算本期应计提的坏账准备。通常情况下公司按账龄划分为若干组合，具体计提比例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50	50
3 年以上	100	100

3、存货的确认和计量

（1）存货的初始确认

存货，是指企业在日常活动中持有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存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 ①与该存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存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存货分类

存货分为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等。

原材料是指购买的剧本等成本；在产品是指未完工正在制作中的文艺演出成本，此成本于制作完成并通过演出审查后转入完工成本；产成品是指本公司已完工的文艺演出等各种产成品的实际成本；库存商品是指公司采购的办公用品、耗材等。

（3）存货的初始计量

存货应当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主要包括设计创作成本、舞美制作成本、服装道具成本、劳务费、制片费及其他成本。

（4）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个别计价法，自符合收入确认条件之日起，按以下方法和规定结转销售成本：

①文艺演出成本分为前期创作成本和后期公演成本两部分。前期创作成本，包括设计创作费（剧本费）、舞美制作、服装道具、劳务费、制片费等，在符合收入确认条件之日起，不超过5年的期间内，采用计划收入比例法将其全部实际成本逐笔（期）结转销售成本；后期公演阶段发生的成本，包括场租、差旅费、劳务费等，于发生当期结转销售成本。

②影视宣传片、演出服务发生的成本于结转收入的当期结转销售成本。

③如果预计文艺演出、影视宣传片等不再拥有发行、销售市场，则将该项目未结转的成本予以全部结转。

参照财政部2004年12月财会[2004]19号所发布的《电影企业会计核算办法》规定，公司采用按票款、演出收入等分账结算方式，应在符合收入确认条件之日起，不超过5年的期间内，采用计划收入比例法将其全部实际成本逐笔（期）结转销售成本。“计划收入比例法”是指公司从取得文艺演出分成之日起，文艺

演出销售周期内，前期发生的创作成本按照总成本占预计销售总收入的比例来确定销售成本结转率，计算销售各期应结转的存货成本和期末应确认的存货。期末公司根据文艺演出市场状况加以分析，本着谨慎性原则，对公司原来预计收入情况进行修正和调整，并在此基础上，来计算各期应结转的成本。公司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在严格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前提下，在充分兼顾可靠性、可比性、谨慎性以及配比原则的基础上，采用了“计划收入比例法”作为每期文艺演出销售成本结转的会计核算方法。“计划收入比例法”计算公式为：

计划销售成本结转率 = 文艺演出前期创作总成本 / 文艺演出预计销售总收入 × 100%

本期应结转的销售成本 = 本期文艺演出实现销售收入 × 计划销售成本结转率

（5）存货的盘存制度

库存商品采用永续盘存制。实物由行政部保管，每月末编制库存明细表交送财务，每季末行政部会同财务部对期末库存进行实地盘点，调整账实差异。

原材料、在产品及产成品核算的为剧目或项目已发生的成本，每月末财务部与业务部沟通项目进展情况，依项目进度逐项确认应结转金额及项目余额。

（6）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公司对于存货因市场价格持续下跌且在可预见的未来无回升的希望、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产品更新换代等原因，使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为存货的预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在产品的减值测试。文艺演出投入制作后，因在题材、内容等方面如果与国家现有政策相抵触，而导致其较长时间内难以演出时，应提取减值准备。

②产成品的减值测试。公司对于产成品的成本结转是基于计划收入比例法，过程包含了对文艺演出可变现净值的预测，可变现净值低于产成品部分提取减值准备。

4、固定资产的确认和计量

(1) 固定资产的初始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年限超过一年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分类为：舞台设备、电子设备及办公设备。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的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取得时按照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①外购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归属于该项资产的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费和专业人员服务费等确定。

②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③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④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固定资产，以该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固定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⑤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换入的固定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固定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⑥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固定资产按其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固定资产按其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3) 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

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

各类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和年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年限	净残值率 (%)	年折旧率 (%)
舞台设备	5-10年	5	9.50-19.00
电子设备及办公设备	5年	5	19.00

每年年度终了，应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作适当调整。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检查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该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以单项资产为基础，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则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如果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其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固定资产，以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孰低的金额列示。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低于原账面价值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6) 固定资产的处置

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5、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无形资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其在被合并方的账面

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2) 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①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软件使用费按预计使用年限平均摊销。

无形资产类别	估计使用年限
软件	10 年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必要，对使用寿命进行调整。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

②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在持有期间内不需要摊销，期末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应当在每个会计期间进行减值测试。

(3) 无形资产减值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6、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 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2) 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7、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一般情况下所有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但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与商誉的初始确认相关的，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及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二）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情况

本报告期本公司不存在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

四、公司最近两年的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12.12.31	2011.12.31
资产总计（万元）	731.13	440.29
负债总计（万元）	115.27	106.40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615.86	333.89
每股净资产（元）	1.18	1.11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18	1.11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15.77	24.17
流动比率（倍）	7.71	1.83
速动比率（倍）	4.67	1.02
项目	2012年度	2011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474.46	134.97
净利润（万元）	61.96	43.74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61.96	43.7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60.46	9.84

项目	2012.12.31	2011.12.31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60.46	9.84
毛利率（%）	39.92	60.35
净资产收益率（%）	10.06	13.1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资产收益率（%）	9.82	2.95
基本每股收益（元）	0.12	0.15
稀释每股收益（元）	0.12	0.15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6.72	2.53
存货周转率（次）	2.00	0.5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0.26	0.00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14	0.00

五、公司最近两年的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分析

（一）财务状况分析

单位：元

财务指标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5,035,528.73	1,943,641.43
非流动资产	2,275,756.91	2,459,293.94
其中：固定资产	2,229,745.54	2,446,287.69
无形资产	36,960.00	
总资产	7,311,285.64	4,402,935.37
流动负债	652,704.40	1,064,003.62
非流动负债	500,000.00	
总负债	1,152,704.40	1,064,003.62

从上表看出，公司 2012 年资产总额较 2011 年大幅增长，增长率为 66.05%。公司流动资产占总资产的比重呈逐年上升趋势。流动资产占比较高的资产结构是由公司以文艺演出和影视宣传片制作发行为主的业务特点决定的，其生产要素主要为劳务和有形材料的消耗，生产经营所投入的固定资产较少。未来随着公司规模扩大和业务的发展，公司“轻资产”的特点将越来越突出。

公司 2012 年负债总额较 2011 年增长了 8.34%。其中非流动负债为收到北京市国有文化资产监督管理办公室财政拨款 50 万元，由于尚未获得相关批复，暂列其他非流动负债核算。

（二）盈利能力分析

财务指标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毛利率	39.92%	60.35%
净利率	13.06%	32.41%
净资产收益率	10.06%	13.10%
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9.82%	2.95%
每股收益（元）	0.12	0.15
每股收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元）	0.12	0.03

如上表所示，公司 2012 年和 2011 年毛利率分别为 39.92% 和 60.35%。2011 年由于话剧《夜·不寐》的上映，拉动综合毛利率及净利率上升。

文艺演出为公司的主营业务，也是毛利率的主要贡献来源，大型剧目的公演是拉高当年毛利率的主要力量。2011 年话剧《夜·不寐》创造票房 103.50 万元，项目毛利率达到 65.77%。2012 年话剧《白纸坊太狮》公演，创造收入 271 万元。由于该片为北京市文化局“颂扬北京精神，讴歌伟大时代—2012 北京优秀剧目展演”的参演剧目，制作成本较高，且其“奥运题材”的选题赋予的公益性、时效性决定日后公演场次有限，创作成本一次性计入，导致该项目毛利率下降至 46.11%。

公司 2012 年和 2011 年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10.06% 和 13.10%。2011 年收到北京市文化局舞台艺术创作生产专项扶持资金 37.2 万元，导致净资产收益率较高。扣除非经常性损益之后的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9.82% 和 2.95%，呈现上升

趋势，尤其是 2012 年，在公司增资之后，净资产收益率仍保持了较高的增长速度。

公司 2012 年和 2011 年每股收益分别为 0.119 和 0.146，盈利水平较低，尚未形成规模效应。

（三）偿债能力分析

财务指标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负债率	15.77%	24.17%
流动比率	7.71	1.83
速动比率	4.67	1.02

如上表所示，公司 2012 年和 2011 年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15.77% 和 24.17%，资产负债率降低较大。主要是由于 2012 年 7 月股东增资 220 万元，增强了公司的资本充裕度，提高了公司的偿债能力。

公司 2012 年和 2011 年的流动比率分别为 7.71 和 1.83，速动比率分别为 4.67、和 1.02。两项指标均有上升趋势，体现出公司资产的流动性较好，短期变现能力和偿债能力不断增强。

（四）营运能力分析

财务指标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6.72	2.53
存货周转率（次）	2.00	0.59

如上表所示，公司 2012 年和 2011 年的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6.72 和 2.53，应收账款周转率有所上升。公司一直以来款项回收情况较好，2012 年舞台剧《白纸坊太狮》收入 379.62 万元已于当年全部收到。2011 年话剧《夜·不寐》票款收入 103.50 万委托北京凯上影视文化传播有限公司代为收取，当年年底暂未到账，导致 2011 年应收账款余额较大，拉动应收账款周转率降低。

公司 2012 年和 2011 年的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2.00 和 0.59，呈逐渐上升趋势。由于公司业务特点，存货项目归集了各项剧目前期发生的成本，其中剧目《夜·不寐》的设计制作费、制片费按预计上映计划分 5 年摊销，故在剧目上演前归集

的存货项目金额较大。近两年随着公司演出场次的增多，创作剧目陆续上演，成本逐步结转，存货周转速度加快。

（五）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财务指标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71,970.03	77,198.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7,399.90	-85,23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00,000.0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20,630.07	-8,032.00

如上表所示，公司 2012 年和 2011 年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分别为 720,630.07 元和-8,032.00 元。各项目的变化及原因具体如下：

1、公司 2012 年经营现金净流出为 1,371,970.03 元。主要是由于当年下半年公司业务发展，项目储备需要支付了《萝卜保卫战》、《南锣鼓巷 7 号》（又名《后海也是海》）、《运河史诗》、《大海》、《人生如戏》等剧目的剧本及创作费用等预付款金额较大。

2、公司 2012 年和 2011 年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皆为负数，是由于随着公司规模扩大，人员增加，购置日常经营所需办公设备、器材所致。

3、公司 2012 年 7 月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220 万元，全部以现金缴足，导致本期筹资活动现金净流入 220 万元。

六、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一）营业收入的具体确认方法

1、文艺演出

本公司文艺演出收入即为舞台剧销售收入，包括委托方收入和票房分成收入。委托方收入于收到的预付款项时作预收账款核算，在完成委托方规定的合同义务后，全部确认收入；票房分成收入于舞台剧完成并经过演出审查，在剧场上演后，按公司与剧场双方确认的实际票房统计及相应的分账方法所计算的金额确认收入。

2、影视宣传片制作

在宣传片制作完成并已经交付给委托方，且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时确认收入。

3、演出服务

按照提供劳务收入确认标准，即：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能够可靠估计的（同时满足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并按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不能够可靠估计的，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劳务收入。

（二）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

项 目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4,742,791.45	99.96	1,345,245.00	99.67
其中：文艺演出	3,796,189.52	80.01	1,035,000.00	76.68
演出服务	0.00	0.00	33,753.00	2.50
影视宣传片制作	946,601.93	19.95	276,492.00	20.49
其他业务收入	1,769.95	0.04	4,481.00	0.33
其中：其他	1,769.95	0.04	4,481.00	0.33
合 计	4,744,561.40	100.00	1,349,726.00	100.00

公司属于传播与文化产业中文化艺术业下的文艺创作与表演行业。公司营业收入主要包括文艺演出、影视宣传片制作和演出服务三大类，除了其他业务收入为零星的销售图书收入外，全部为主营业务收入。公司近两年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重均在 99% 以上，公司业务明确，收入结构未发生重大变化。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实现了大幅增长，2012 年相对于 2011 年增幅达到了

251.52%。公司收入的大幅增长主要是因为随着公司出品的舞台剧陆续公演，文艺演出收入大幅增加并逐渐成为公司的支柱业务。与此同时制作拍摄业务不断拓展，其收入也保持了较高的增长态势。

(三) 按产品（服务）类别列示的收入、毛利率及变动分析

2012 年度	营业收入（元）	营业成本（元）	毛利（元）	毛利率（%）
文艺演出	3,796,189.52	2,259,333.47	1,536,856.05	40.48
演出服务	0.00	0.00	0.00	0.00
影视宣传片制作	946,601.93	589,467.10	357,134.83	37.73
其他	1,769.95	1,500.00	269.95	15.25
合计	4,744,561.40	2,850,300.57	1,894,260.83	39.92
2011 年度	营业收入（元）	营业成本（元）	毛利（元）	毛利率（%）
文艺演出	1,035,000.00	354,264.27	680,735.73	65.77
演出服务	33,753.00	10,500.00	23,253.00	68.89
影视宣传片制作	276,492.00	168,415.00	108,077.00	39.09
其他	4,481.00	2,000.00	2,481.00	55.37
合计	1,349,726.00	535,179.27	814,546.73	60.35

公司 2012 年度和 2011 年度毛利率分别为 39.92% 和 60.35%，毛利率下降较大，主要是由于文艺演出毛利下降所致。

文艺演出为公司的主营业务，也是毛利率的主要贡献来源，大型剧目的公演是拉高当年毛利率的主要力量。2011 年话剧《夜·不寐》创造票房 103.50 万元，项目毛利率达到 65.77%。2012 年话剧《白纸坊太狮》公演，创造收入 379.62 万元。由于该片为北京市文化局“颂扬北京精神，讴歌伟大时代—2012·北京优秀剧目展演”的参演剧目，制作成本较高，且其“奥运题材”的选题赋予的公益性、时效性决定日后公演场次有限，创作成本一次性计入，导致项目毛利率下降至 46.11%。

由于公司所属文化产业的特殊性，成本核算有别于传统行业。公司以前年度

成本核算有所欠缺，成本项目的归集和结转不够明晰。近两年来，尤其是 2012 年，公司加大力度对财务工作，尤其是成本核算工作进行清理和规范，将以前年度项目成本理顺，将现有业务成本严格按项目分类核算，同时规定日后的财务工作流程，以保证今后成本的归集、分类、结转准确与清晰。

公司近两年具体各项业务的收入成本情况如下：

1、文艺演出

(1) 白纸坊太狮项目

根据公司与北京市文化局签订的《“举办奥运会”题材重点剧目创作演出协议书》，该剧目在京首演两场，演出创作收入总额为 338.75 万元。该项目为有针对性的定制剧目，收入主要来源于北京市文化局，2012 年协议履行完毕收到北京市文物局及少量票款收入共计 379.62 万元，结转成本 204.56 万元。

(2) 夜·不寐项目

舞台剧《夜·不寐》于 2011 年 11 月 16 日在京首演，公司于 2011 年确认演出票款分成收入 103.5 万元。该剧目属于商业演出项目，公司预计该剧目未来 5 年将继续演出，故前期创作成本分成 5 年摊销。

前期创作成本包括舞美制作、服装道具、设计创作、制片等费用，分 5 年结转。后期公演阶段发生的场租费、交通差旅费、演出宣传费于 2011 年发生当期结转营业成本。公司 2012 年、2011 年分别确认营业成本 213,725.43 元、354,264.27 元。

2、演出服务

演出服务费收入按照劳务收入确认原则确认收入，演出服务费成本包括劳务费、交通费、场租等。各项收入成本按项目归集，同步结转。

3、影视宣传片制作

在影视宣传片制作完成并已经交付给委托方，且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时确认收入。影视宣传片制作成本于实际发生时按项目归集，主要包括劳务费、制作费、交通费等。收入成本按项目归集，同步结转。

(四) 按地区分布列示的收入、毛利率及变动分析

单位：元

地区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北京	4,229,025.00	2,451,416.47	1,346,226.00	533,179.27
辽宁			3,500.00	2,000.00
河北	165,048.54	99,715.50		
山东	97,087.38	86,835.60		
四川	251,650.48	210,833.00		
河南	1,750.00	1,500.00		
合计	4,744,561.40	2,850,300.57	1,349,726.00	535,179.27

从营业收入的地域构成来看，北京地区是公司主要收入来源，2012年北京地区收入占总收入的89.13%。山东、河北、四川地区是拍摄专题片的收入、河南是其他业务收入，均属于偶发性收入。从地区分析看，公司以北京为主要销售市场，文艺演出市场销售区域较为单一，有待进一步扩展其他区域的市场。

从营业收入的地区毛利率来看，北京地区的毛利率最高，为42.03%。主要原因为北京地区以文艺演出为主，其他地区为拍摄宣传片的收入，除河北地区的涿州商务局政府项目宣传片毛利稍高外，其他地区毛利都较低。地区毛利率差异验证了品种毛利率，即文艺演出毛利率大于其他业务的毛利率。

（五）营业收入总额和利润总额的变动趋势及原因

营业收入总额和利润总额的变动趋势表

项目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金额（元）	增长率（%）	金额（元）
营业收入	4,744,561.40	251.52	1,349,726.00
营业成本	2,850,300.57	432.59	535,179.27
营业利润	809,463.94	516.92	131,211.50

项目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金额 (元)	增长率 (%)	金额 (元)
利润总额	829,463.94	42.22	583,211.50
净利润	619,649.49	41.66	437,408.63

从上表可以看出，公司最近两年的营业收入呈快速增长趋势，2012 年较 2011 年增长了 251.52%。

随着收入的大幅增长，公司盈利能力也相应提高，2012 年度营业利润比 2011 年增长了 516.92%。公司于 2011 年收到了北京市文化局拨付的北京市舞台艺术创作生产专项扶持资金 37.2 万元，拉动利润总额和净利润增长较大。2012 年，在无大额补贴收入的基础上，利润总额和净利润较 2011 年增长了 42.22% 和 41.66%，保持了良好的发展态势。

目前公司部分作品尚处于前期创作与市场开拓阶段，部分公映剧目采取免费展演或低价策略以扩大社会反响，树立产品品牌。今后随着公司在创剧目的陆续上演及影响力的不断扩大，公司业务规模有望出现较快速度的增长，利润总额有望得到较大幅度提高。

(六) 主要费用及变动情况

最近两年主要费用及其变动情况表

项 目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金额 (元)	增长率	金额 (元)
销售费用	76,511.50	1,006.30	6,916.00
管理费用	843,813.35	52.95	551,693.33
财务费用	3,463.88	5,149.89	65.98
销售费用占收入比重 (%)	1.61		0.51
管理费用占收入比重 (%)	17.78		40.87
财务费用占收入比重 (%)	0.07		0.00

项 目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金额（元）	增长率	金额（元）
三项费用合计占收入比重（%）	19.47		41.39

公司销售费用主要包括市场部人员工资、业务招待费、差旅费、办公费等，占营业收入比重较小。公司 2012 年销售费用较 2011 年增加了 1,006.30%，这主要是由于公司正处于业务的高速拓展期，人员增加引起的工资性费用和业务开拓导致的差旅、招待性费用上升所致。

管理费用主要包括研发费、人员工资、办公费、折旧费及房租等。其中，管理费用中包含与演出剧目相关的折旧费用。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逐年下降，一方面是由于近两年公司营业收入大幅增长，另一方面公司不断提高的管理水平使得管理费用并未与收入同比例上升。2012 年管理费用总额较 2011 年增加了 52.95%。

公司近几年在研发方面不断加大投入，2012 年和 2011 年公司研发费用分别为 297,128.08 元、172,000.00 元，全部计入管理费用。研发费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6.26% 和 12.79%。

公司研发费用明细表

项目	2012 年度		2011 年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人工成本	264,133.25	88.90	172,000.00	100.00
折旧	6,994.83	2.35		
其他	26,000.00	8.75		
合 计	297,128.08	100.00	172,000.00	100.00

公司财务费用主要为银行存款利息及结算业务手续费，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较小，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较小。

（七）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2年度	2011年度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0,000.00	452,0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小计	20,000.00	452,000.00
减：所得税影响额	5,000.00	113,000.0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5,000.00	339,000.0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19,649.49	437,408.6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04,649.49	98,408.6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占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	2.42	77.50

公司非经常性损益主要为收到的政府补助，其中 2011 年收到北京市文化局拨付的北京市舞台艺术创作生产专项扶持资金 37.2 万元，收到朝阳海外学人中心奖励金 8 万元；2012 年收到朝阳海外学人中心奖励金 2 万元。

2011 年非经常性损益占净利润的比例较高，为 77.50%。

（八）适用税率及主要财政税收优惠政策

1、主要税项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纳税增值额	3%
营业税	应纳税营业额	5%
城建税	应纳增值税及营业税	7%
教育费附加	应纳增值税及营业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增值税及营业税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2）主要财政税收优惠政策

无。

七、公司最近两年主要资产情况

(一) 货币资金

报告期内，公司货币资金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现金	86,811.69	16,441.71
银行存款	734,083.08	83,822.99
合计	820,894.77	100,264.70

截至2012年12月31日，公司无抵押、冻结或存放在境外有回收风险的款项。

(二) 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账龄情况

单位：元

账龄	2012年12月31日			
	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年以内	371,404.40	98.67	18,570.22	352,834.18
1至2年	5,000.00	1.33	500.00	4,500.00
2至3年				
3年以上				
合计	376,404.40	100.00	19,070.22	357,334.18

账龄	2011年12月31日			
	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年以内	1,035,000.00	100.00	51,750.00	983,250.00
1至2年				

账龄	2011年12月31日			
	2至3年			
3年以上				
合计	1,035,000.00	100.00	51,750.00	983,250.00

公司应收账款 2012 年较 2011 年减少 658,595.60 元，减少幅度较大。主要系公司 2011 年应收北京凯上影视文化传播有限公司分得的舞台剧《夜·不寐》票房收入 1,035,000.00 元所致，该笔款项已于 2012 年 8 月收到。

公司近两年应收账款账龄均在 1 年以内，期末余额占当年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7.93%、76.68%。比率降幅较大的原因主要为 2011 年舞台剧《夜·不寐》的票房收入于 2012 年 8 月收到，而 2012 年话剧《白纸坊太狮》收入 3,796,189.52 全部于当年收到，收入增加且应收账款减少。

2、应收账款各期末余额中无应收持有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

3、截至2012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主要债务人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元）	账龄	比例（%）	款项性质
汶川县映秀镇政府	230,400.00	1年以内	61.21	制作拍摄费
第三届亚洲沙滩运动会组委会	100,000.00	1年以内	26.57	策划制作费
合计	330,400.00		87.78	

4、截至2011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债务人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元）	账龄	比例（%）	款项性质
北京凯上影视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1,035,000.00	1年以内	100.00	应收票款
合计	1,035,000.00		100.00	

(三) 预付账款

1、预付账款账龄情况

账龄	2012年12月31日			
	余额(元)	比例(%)	坏账准备(元)	净额(元)
1年以内	1,542,211.11	100.00		1,542,211.11
1至2年				
2至3年				
3年以上				
合计	1,542,211.11	100.00		1,542,211.11

公司预付账款主要是预付的剧本费、设计费等。2012年12月31日预付账款余额为1,542,211.11元，2011年预付账款没有余额。本年增加的主要为预付了公司在创项目《萝卜保卫战》、《后海也是海》(又名《南锣鼓巷7号》)、《运河史诗》、《大海》、《人生如戏》等剧目的剧本、舞美设计、导演等费用。

2、预付账款各期末余额中无应收持有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

3、截至2012年12月31日，预付账款主要债务人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元)	账龄	比例(%)	款项性质
北京辰筱睿智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550,000.00	1年以内	35.66	预付剧本、导演编排费
北京格瑞通文化艺术有限公司	265,480.00	1年以内	17.21	预付舞美设计费
北京华美艺扬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250,000.00	1年以内	16.21	预付舞美设计费
北京华丽美德广告传媒有限公司	125,000.00	1年以内	8.11	预付导演编排费
北京博雅创世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125,000.00	1年以内	8.11	预付剧本、导演编排费
合计	1,315,480.00		85.30	

(四) 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账龄情况

账龄	2012年12月31日			
	余额(元)	比例(%)	坏账准备(元)	净额(元)
1年以内	342,705.02	100.00	17,135.25	325,569.77
1至2年				
2至3年				
3年以上				
合计	342,705.02	100.00	17,135.25	325,569.77

账龄	2011年12月31日			
	余额(元)	比例(%)	余额(元)	净额(元)
1年以内	5,500.00	100.00	275.00	5,225.00
1至2年				
2至3年				
3年以上				
合计	5,500.00	100.00	275.00	5,225.00

公司其他应收款主要为员工备用金、保证金等。2012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余额为342,705.02元，2011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余额为5,500.00元，增加337,205.02元，主要是因为公司发展，业务扩大，员工所需备用金增加所致。

公司2012年底有多部舞台剧作品正处于筹备中，如《后海也是海》(又名《南锣鼓巷7号》)、《运河史诗》、《萝卜保卫战》等，计划于2013年陆续制作完成后推向演出市场，作品筹备过程中需要垫支制作费、印刷费、差旅费等。同时，公司将于2013年举办“挚爱”第一届京港台青年戏剧节，将多部新老舞台剧作品在京港台三地进行多场次巡演，项目借支差旅费用等。以上几个项目的运作导致公司2012年底备用金余额较大，其中《后海也是海》(又名《南锣鼓巷7号》)项目备用金20万元；戏剧节项目备用金7.6万元；其他备用金5.81万元。

2、截至2012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前五名债务人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元)	账龄	比例(%)	款项性质
李典	266,450.10	1年以内	77.75	戏剧节项目备用金

单位名称	金额（元）	账龄	比例（%）	款项性质
叶怀阳	20,221.00	1 年以内	5.90	备用金
毕啸男	9,000.00	1 年以内	2.63	备用金
酒仙桥税务所	5,600.00	1 年以内	1.63	保证金
高晓光	7,140.00	1 年以内	2.08	备用金
合计	308,411.10		89.99	

3、截至2011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主要债务人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元）	账龄	比例（%）	款项性质
王佳伟	3,500.00	1 年以内	63.64	备用金
王文艳	2,000.00	1 年以内	36.36	备用金
合计	5,500.00		100.00	

（五）存货

单位：元

项目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产成品	645,712.00		854,901.73	
在产品	1,343,482.00			
库存商品	324.90			
合计	1,989,518.90		854,901.73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呈逐年上升趋势，主要由在创剧目的制作费、服装道具、场租等费用构成。随着公司业务不断发展，创作剧目及其他业务的不断增加，存货余额的上升趋势还将持续。

在产品主要核算创作初期的产品，该产品目前包括未达到商演要求、无法产生收入的舞台剧，制作阶段的宣传片，以及按项目归集的投标费用，差旅费用等，创作完成后，达到上演或播出标准时转入产成品核算。具体包括：

1、豌豆女仆项目：公司参演 2012 年金刺猬大学生戏剧节的剧目，属于扩大影响的参演剧目，未取得收入。预计今后该剧目商业演出时结转此项成本。

2、中化国际招标公司：核算新的投标项目，在投标过程中的投标费、差旅费。

3、后海也是海（又名南锣鼓巷 7 号）项目：处于创作初期，支付的剧本费、后期制作费。

4、运河史诗、萝卜保卫战、挚爱项目：处于创作初期，支付的服装道具、灯光设计、设计创作费等。

产成品明细核算投入后期的项目，此类项目已经能够部分形成收入。

1、夜·不寐项目：舞台剧《夜·不寐》已经于 2011 年 11 月 16 日在京首演，公司分得演出票款分成收入 103.5 万元。公司预计该剧目未来 5 年将继续演出，所产生的成本分成 5 年摊销，截止 2012 年 12 月 31 日，账面未摊销成本 645,712.00 元。

（六）固定资产

1、公司固定资产折旧采用直线法，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年限、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舞台设备	5-10 年	5	9.50-19.00
电子设备及其他	5 年	5	19.00

2、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单位：元

项目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2,936,509.90	2,867,310.00
其中：舞台设备	2,780,000.00	2,780,000.00
电子设备及其他	156,509.90	87,310.00
二、累计折旧合计	706,764.36	421,022.31
其中：舞台设备	678,167.00	411,744.25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电子设备及其他	28,597.36	9,278.06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2,229,745.54	2,446,287.69
其中：舞台设备	2,101,833.00	2,368,255.75
电子设备及其他	127,912.54	78,031.94
四、减值准备合计		
其中：舞台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2,229,745.54	2,446,287.69
其中：舞台设备	2,101,833.00	2,368,255.75
电子设备及其他	127,912.54	78,031.94

截至2012年12月31日的固定资产主要为演出所需的舞台设备，账面原值2,936,509.90元，累计折旧706,764.36元，账面净值为2,229,745.54元。固定资产总体成新率为75.93%。由于公司的业务是以舞台剧和影视宣传片制作为主，具有“轻资产”特点，固定资产所占比重不大并呈下降趋势。

公司固定资产分为舞台设备、电子设备及其他两类，折旧费用全部计入管理费用。

依据会计准则的规定，生产型企业的生产设备折旧应计入生产成本。

典雅天地公司不同于传统的生产型企业，属于文艺演出类公司。舞台设备的折旧符合核算条件的情况下，可计入每个上演舞台剧的生产成本—折旧费。

由于公司处于初创期，无法精确进行会计估计，且核算难度较大，未对每个舞台剧所使用的设备的频率、数量进行统计，因此折旧费未计入每个舞台剧生产成本中。同时，由于计入“生产成本—折旧费”和“管理费用—折旧费”的金额一致，未对公司当期净利润产生影响，故计入“管理费用—折旧费”，未在每个上演舞台剧的生产成本中分摊。

电子类设备的折旧费直接计入当期管理费用—折旧费。

截至2012年12月31日，公司固定资产不存在减值情形，无需提取固定资

产减值准备。

3、固定资产抵押情况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固定资产不存在抵押情形。

(七)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名称	原值（元）	取得方式	摊销期限（月）	剩余摊销期限（月）	累计摊销（元）	2012.12.31 净值（元）
典雅 3D 图形引擎软件 V1.0	18,000.00	外购	120	116	600.00	17,400.00
典雅科技信息管理及内容发布系统	18,000.00	外购	120	116	600.00	17,400.00
典雅天地特效音乐播放软件 V1.0	300.00	自主研发	120	116	10.00	290.00
多媒体数学视频编辑操作软件 V1.0	300.00	自主研发	120	116	10.00	290.00
触摸式动漫制作辅助工具软件 V1.0	300.00	自主研发	120	116	10.00	290.00
典雅天地多格式视频播放控制软件 V1.0	300.00	自主研发	120	116	10.00	290.00
商标权	1,000.00		120		0.00	1,000.00
合计	38,200.00				1,240.00	36,960.00

公司自主研发的 4 项软件著作权，按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原则入账。受让的 2 项软件著作权按照评估报告的评估值入账。摊销方法为直线法，摊销年限 10 年。

公司已申请商标注册，支付前期注册费 1000 元，相关手续正在办理中。

(八) 递延所得税资产

1、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坏账准备	9,051.37	13,006.25
合计	9,051.37	13,006.25

2、暂时性差异明细情况

单位：元

项 目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坏账准备	36,205.47	52,025.00
合 计	36,205.47	52,025.00

(九) 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依据及计提情况

1、资产减值准备计提依据

(1) 坏账准备

期末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单项金额重大是指：应收款项余额前 5 名，大于 100 万元且账龄较长（3 年以上）。

公司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具备以下特征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如：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对于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一起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本期各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据此计算本期应计提的坏账准备。通常情况下公司按账龄划分为若干组合，具体计提比例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50	50
3 年以上	100	100

(2) 存货跌价准备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公司对于存货因市场价格持续下跌且在可预见的未来无回升的希望、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产品更新换代等原因，使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并计

入当期损益。公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为存货的预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其中：材料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为产成品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为执行销售合同或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公司持有的存货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过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在产品的减值测试。舞台剧投入制作后，因在题材、内容等方面如果与国家现有政策相抵触，而导致其较长时间内难以演出时，应提取减值准备。

②产成品的减值测试。公司对于产成品的成本结转是基于计划收入比例法，过程包含了对舞台剧可变现净值的预测，可变现净值低于产成品部分提取减值准备。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存货不存在减值情形，未计提减值准备。

（3）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固定资产进行判断，当存在减值迹象，估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固定资产不存在减值情形，未计提减值准备。

（4）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公司在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应当在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减值测试。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无形资产减值准备。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存在下列一项或多项以下情况的，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

①该无形资产已被其他新技术等所替代，使其为企业创造经济利益的能力受到重大不利影响；

②该无形资产的市价在当期大幅下跌，并在剩余年限内可能不会回升；

③其他足以表明该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超过可收回金额的情况。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形资产不存在减值情形，未计提减值准备。

2、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1) 2012 年度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1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2 年 12 月 31 日
			转回	冲销	
坏账准备	52,025.00	16,860.25	32,679.78		36,205.47
其中：应收账款	51,750.00		32,679.78		19,070.22
其他应收	275.00	16,860.25			17,135.25
合计	52,025.00	16,860.25	32,679.78		36,205.47

(2) 2011 年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1 年 12 月 31 日
			转回	冲销	
坏账准备	1,600.00	50,425.00			52,025.00
其中：应收账款	1,500.00	50,250.00			51,750.00
其他应收款	100.00	175.00			275.00
合计	1,600.00	50,425.00			52,025.00

八、重大债务情况

(一)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账龄情况

单位：元

账龄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1 年以内	35,000.00	

账龄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35,000.00	

公司期末应付账款为应付未付的场租费。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应付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二）其他应付款

其他应付款账龄情况

单位：元

账龄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1 年以内	59,000.00	387,868.00
1 至 2 年		430,401.50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59,000.00	818,269.50

该科目 2011 年主要为公司成立后，向股东李典借入的资金，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公司借入后，用于缴纳税款、发放工资等情况。资金充足时，公司归还短期拆借款。2012 年末余额主要为职工垫付款。

（三）应交税费

单位：元

税种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增值税	33,274.39	
营业税	51,750.00	51,750.00
应交城市维护建设税	5,951.71	3,622.50

税种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教育费附加	2,550.73	1,552.50
企业所得税	361,487.11	158,309.12
个人所得税	338.51	
地方教育费附加	665.49	
合计	456,017.94	215,234.12

(四) 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中小文化企业创新资金	500,000.00	

该项目为收到的北京市国有文化资产监督管理办公室的北京市文化创新发展专项资金之扶持中小文化企业创新资金，因相关批复尚未收到，故暂在此核算。

九、公司股东权益情况

(一) 股东权益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实收资本（或股本）	5,200,000.00	3,000,000.00
资本公积	79,516.21	
盈余公积	61,964.95	33,893.18
未分配利润	817,100.08	305,038.57
股东权益合计	6,158,581.24	3,338,931.75

(二) 权益变动分析

2012年8月，公司以净资产折股方式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有限公司原股东均作为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改制基准日为2011年7月31日。截至改制基准日有限公司经审计的净资产为527.95万元，折合股本520万股，净资产折

股剩余部分计入资本公积。

未分配利润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上年年末余额	305,038.57	-98,476.88
年初调整数（减少以“-”号填列）		
本年年初余额	305,038.57	-98,476.88
本期增加额（减少以“-”号填列）	619,649.49	437,408.63
其中：本年净利润转入（亏损以“-”号填列）	619,649.49	437,408.63
本年减少额	107,587.98	33,893.18
其中：提取盈余公积	61,964.95	33,893.18
股份制改造转入	45,623.03	
本期期末余额	817,100.08	305,038.57

十、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往来、关联方交易

（一）关联方及关联方关系

根据《公司法》和《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结合本公司的实际情况，本公司关联方包括：公司控股股东；持有公司股份5%以上的其他股东；控股股东及其股东控制或参股的企业；对控股股东及主要股东有实质影响的法人或自然人；公司参与的合营企业、联营企业；公司的参股企业；主要投资者个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或与上述人员关系密切的人员控制的其他企业；其他对公司有实质影响的法人或自然人。

1、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姓名）	与本公司的关系
李典	控股股东、董事长、总经理

2、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姓名）	关联关系
北京典雅天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毕啸男	董事
毛奔	董事
谢伦灿	董事
纪国世	董事
刘培	监事会主席
朱熙来	监事
刘剑	副总经理
张文静	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典雅科技基本情况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三节 公司治理”之“五、同业竞争情况及其承诺”之“（一）公司与持股5%以上股权股东之间的同业竞争情况以及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之间同业竞争情况”。

（二）重大关联方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主要有：

1、关联方无形资产转让

2012年9月6日，典雅科技向有限公司转让2项软件著作权—《典雅3D图形引擎软件V1.0》、《典雅科技信息管理及内容发布系统（简称：“V2CMS软件”）V1.0》，有限公司支付对价36,000.00元，交易对价以北京中天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中天华资评报字（2012）第1284号《资产评估报告书》为依据。

2、关联方资金往来

有限公司成立后，因前期资金紧张，向控股股东李典借入一部分资金，用于补充有限公司流动资金。该资金用于其缴纳税款、发放工资等日常经营事项。报告期内，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如下：

(1) 其他应收款

关联方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李典	266,450.10	0.00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李典向公司借入的项目备用金266,450.10元。

(2) 其他应付款

关联方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李典	0.00	818,269.50

截至2012年12月31日，公司上述借入资金已全部归还。

股份公司阶段，公司未发生新的关联交易。

(三) 关联交易决策程序执行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未就关联方交易决策程序作出制度性的明确规定，但期间发生的关联方资金往来和关联转让，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且前述关联转让，经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通过，关联股东李典对此回避表决。

股份公司成立后，不仅在公司章程、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的议事规则中对关联方交易进行了规定，而且专门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具体规定了关联交易的审批程序，公司管理层将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在未来的关联交易实践中履行相关的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批程序。

十一、需提醒投资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报告期内财务报表附注中无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十二、申请挂牌公司报告期内进行资产评估的情况

(一) 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2012年8月2日，有限公司召开临时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将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确定改制基准日为2012年7月31日。现有股东李典与曾玲作为发起人股东，持股比例不变；发起人以其在有限公司拥有的权益所对应的公司净资产按原股权比例投入股份公司。

2012年8月27日，北京国融兴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国融兴华评报字

【2012】第232号《评估报告》，确认有限公司经评估的净资产价值为534.63万元。

2012年8月28日，有限公司召开临时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审议通过《关于按公司净资产折合股份设立股份有限公司议案》，将有限公司审计基准日的账面净资产（527.95万元）折为520万股，公司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20万元。2012年9月18日，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上述变更事项并为公司换发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二）购入无形资产

2012年9月6日，典雅科技向有限公司转让2项软件著作权，交易对价以北京中天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中天华资评报字（2012）第1284号《资产评估报告书》为依据，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十、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往来、关联方交易”之“（二）重大关联方关联交易情况”之“1、关联方无形资产转让”部分内容。

十三、股利分配政策和最近两年分配及实施情况

（一）股利分配的一般政策

公司缴纳所得税后的利润，按下列顺序分配：

- 1、弥补以前年度亏损；
- 2、提取法定公积金。法定公积金按税后利润的10%提取，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注册资本50%以上的，可不再提取；
- 3、经股东大会决议，提取任意公积金；
- 4、分配股利。公司董事会提出预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二）近两年股利分配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未进行过股利分配。

十四、特有风险提示

（一）公司处于初创期的风险

由于公司处于初创期，存在规模小、人员不足、出品剧目数量有限、经营过于依赖外部资源、运营管理能力不足、财务管理经验欠缺等问题。近两年来公司将经营重点集中于一至两部舞台剧的创作和演出中，暂未出品其他剧目，故收入来源较为单一。

公司所属文化产业的特殊性使得成本核算有别于传统行业。公司以前年度成本核算工作有所欠缺，成本项目的归集和结转不够明晰。虽然公司已投入力量对

此进行规范，但由于经验不足，仍存在一定风险。

（二）公司自有创作团队创作力枯竭风险

公司现处于初创期，公司在文艺演出作品创作方面主要采取自有创作团队与外聘知名编剧创作相结合的方式，以确保所出品的文艺演出作品质量及市场影响力，从而树立公司市场品牌。而在文艺演出作品创作过程中，公司自有创作团队主要参与作品题材选取、作品梗概搭建等环节。由于公司自有创作团队尚未独立创作出完整的文艺演出作品，故存在自有创作团队创作力枯竭及创作作品市场影响力有限的风险。

（三）技术先进性丧失风险

目前，文艺创作与表演行业内多数企业通常重视以节目的数量扩张市场份额，鲜有企业能将节目与先进科技相融合以提高节目的观赏质量。公司现有6项关于舞台设计系统管理软件的知识产权，可以在一定程度上提高文艺演出节目的舞台搭建速度、灯光与音响的效果。若公司未来在舞台系统管理软件方面的研发与推广投入力量不足，则将对公司文艺演出节目的质量产生影响。

（四）公司快速扩张与现金流匹配的风险

由于公司所在文化产业的特殊性，在项目初期需要投入较大资金用于舞台剧的创作、制作；此外，公司为了扩大出品剧目的影响力，提高市场占有率，公司也需要投入大量资金开拓新的市场。目前，公司仅依靠自有资金来保证日常的运营，若日后公司现金流不能满足业务扩展的需要，将会限制公司的快速发展。

（五）公司治理风险

股份公司成立前，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不完善，内部控制存在欠缺。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逐步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制定了适应企业现阶段发展的内部控制体系。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短，各项管理制度的执行需要经过一个完整经营周期的实践检验，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体系也需要在生产经营过程中逐渐完善。随着公司的快速发展，经营规模不断扩大，业务范围不断扩展，人员不断增加，对公司治理将会提出更高的要求。因此，公司未来经营中存在因内部管理不适应发展需要，而影响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的风险。

（六）政府补助的非持续性对公司未来利润影响的风险

公司报告期内共收到政府补助47.2万元，其中2011年、2012年度政府补助对净利润的贡献率分别达到了77.5%和2.42%。尽管近两年来政府补助对净利润的

影响明显下降，但由于各项补助均具有偶发性，若日后公司无法获得持续的政府支持，将对当期净利润构成影响。

（七）公司业务所在地较为集中风险

公司现阶段的主要业务集中在北京地区。该地区的经济形势、产业政策直接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虽然公司具有经营模式、品牌等竞争优势，但不排除公司会受到北京地区经济波动或产业政策调整等各种因素改变的冲击，而使本公司经营受到影响。

（八）控股股东不当控制风险

控股股东李典持有公司500万股的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96.15%，且李典担任公司董事长兼任公司总经理。因此，李典在公司决策、监督、日常经营管理上均可施予重大影响。公司存在实际控制人利用控股股东和主要决策者的地位对重大事项施加影响，从而使得公司决策存在偏离中小股东最佳利益目标的风险。

（九）行业政策风险

文艺创作与表演行业具有一定意识形态特殊属性，受到国家相关部门严格监管。我国现行法律法规规定，从事现场文艺表演活动需由相关文化主管单位审核通过，并颁发相应的经营许可证。

公司制作的影视宣传片属于影视作品的衍生品。根据《广播电视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228号），国家对电视片制作、进口、发行等环节实行许可制度：国家广播电影电视总局负责全国的电视片管理工作，省级广播电视行政部门负责本行政区域内的电视片管理工作；设立电视片制作单位，必须经国家广播电影电视总局批准并取得《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许可证》，由国家广播电影电视总局指定的机构按照规定的程序进行。根据《电影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342号）和《电影企业经营资格准入暂行规定》（国家广播电影电视总局、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令第43号），国家同样对电影的制作、发行、放映、进出口经营资格等做出了相应的规定。

国家在资格准入、内容审查、行政许可等方面的监管政策对公司影视制作业务策划、制作、发行等各个环节的开展构成重要影响。

十五、经营目标和计划

（一）公司未来两年发展战略

本公司的总体战略发展目标如下：

公司将不断丰富文艺演出节目的科技与艺术含量,改进文艺演出形式和提升表演质量;同时,在更好利用现有资源的基础上,继续开拓、对接新资源,以拓宽公司的市场渠道,扩大市场占有率,加强公司行业品牌的塑造。未来,公司将逐步构建“场制合一”的运营模式,打造成为以各种剧场形式的文艺演出为主,剧场管理为辅,兼顾影视宣传片制作、艺人经纪等多元业务结构的文化产业公司。

经营理念:

建立起现代企业制度,规范法人治理结构,以文化创新和科技创新为驱动力,创作生产出有市场竞争力的舞台剧目,增强公司综合竞争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从而实现公司跨越式发展。

公司宗旨:

以“戏剧关怀”为宗旨,以“经典永存,雅俗共赏”为创作原则,坚持艺术作品的人文关怀理念,有艺术追求而不失趣味,重视科技创新,致力于精品舞台剧的创作与推广,为观众带来不同以往的观剧体验,实现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双丰收。

(二) 公司经营目标

公司继续加大自主知识产权研发力度,并坚持将科技与公司创作的文艺演出作品、影视宣传片作品、文艺演出服务深度融合,做到稳步增长。在现有基础上逐步提高公司产品市场占有率和品牌影响力。

截至2012年12月,公司已委托第三方创作多部舞台剧作品,并计划于2013年陆续制作完成后推向演出市场。同时,公司将以举办“挚爱”第一届京港台青年戏剧节为契机,将多部新老舞台剧作品在京港台三地进行多场次巡演。另外,公司与北京市各区文委建立了战略合作伙伴关系,以此储备更多演出项目。

公司将通过进一步落实开拓市场、聚合行业资源、完善经营管理、拓宽融资渠道等方面的措施,为实现未来两年的经营目标提供有力保障。

第五节 有关声明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北京典雅天地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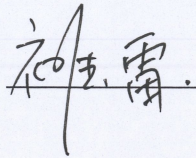
2013年6月13日

李勇 谢俊峰 毛奔 何世
毕志勇 张亚静 刘刚 刘培
朱翠杰 钱琪超

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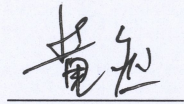
项目负责人签名：初德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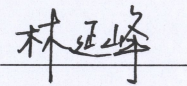
_____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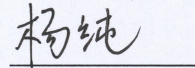
项目小组成员签名：董然

林延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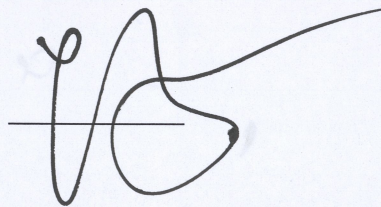
杨纯

_____

_____

_____

法定代表人：吴承根

_____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6月13日

经办律师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律师（签名）：

黄亮 胡永刚 郑志卿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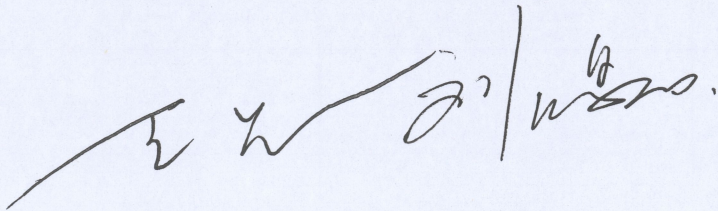
郑志卿

北京君嘉律师事务所
2013年6月13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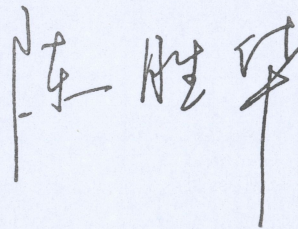
承担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经办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注册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签名）：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名）：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承担评估业务的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签名）：

韩武仁 李金旺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签名）：

李金旺

北京国融兴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2013年6月13日

第六节 附件

- (一) 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 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 法律意见书
- (四) 公司章程
- (五)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及中国证监会核准文件

(正文完)